

公司代码：603867

债券代码：113663

公司简称：新化股份

债券简称：新化转债

浙江新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四、公司负责人应思斌、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洪益琴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杨超凡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的公司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任何投资者及相关人士的实质承诺，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本报告中对公司未来的经营展望，是公司根据当前的宏观经济政策、市场状况作出的预判和计划，并不构成公司做出的业绩承诺，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存在的风险因素，敬请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五、其他披露事项”之“（一）可能面对的风险”部分的内容。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7
第四节 公司治理	14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16
第六节 重要事项	23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9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42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42
第十节 财务报告	44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母公司、股份公司、新化股份	指	浙江新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新化公司	指	江苏新化化工有限公司
滨海环保公司	指	滨海新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馨瑞香料公司	指	江苏馨瑞香料有限公司
江西新信公司	指	江西新信化学有限公司
浙江新兰公司[注]	指	浙江新兰循环材料有限公司
新伽玛公司	指	浙江新伽玛化学有限公司
中荷环境公司	指	杭州中荷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宁夏新化公司	指	宁夏新化化工有限公司
新锂想公司	指	浙江新锂想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新耀科技公司	指	浙江新耀循环科技有限公司
伽玛咨询公司	指	建德市伽玛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中景辉公司	指	中景辉（杭州）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同创热电公司	指	建德市大洋同创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会	指	浙江新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
董事会	指	浙江新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浙江新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管理层	指	对公司决策、经营、管理负有领导职责的人员,包括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
《公司章程》《章程》	指	浙江新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本期	指	即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注] 2024 年 5 月 6 日，浙江新兰复合材料有限公司更名为浙江新兰循环材料有限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浙江新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新化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	ZHEJIANG XINHUA CHEMICAL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XINHUA CHEMICAL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应思斌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胡建宏	潘建波
联系地址	浙江省建德市洋溪街道新安江路909号	浙江省建德市洋溪街道新安江路909号
电话	0571-64793028	0571-64793028
传真	0571-64755918	0571-64755918
电子信箱	xhgg@xhchem.com	xhgg@xhchem.com

三、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浙江省建德市洋溪街道新安江路909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无
公司办公地址	浙江省建德市洋溪街道新安江路909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1607
公司网址	www.xhchem.com
电子信箱	xhgg@xhchem.com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无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网站地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无

五、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新化股份	603867	无

六、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收入	1,482,904,222.37	1,257,529,571.91	17.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7,174,578.57	137,936,225.50	6.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0,548,954.50	132,672,908.37	5.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652,663.51	147,834,078.31	-67.7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211,862,361.16	2,204,974,219.69	0.31
总资产	4,036,015,609.53	3,970,557,843.13	1.65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0	0.75	6.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7	0.72	6.9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6	0.72	5.5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54	6.52	增加0.02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25	6.27	减少0.02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77	主要系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5,730.1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7,534,438.2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58,945.40	
减:所得税影响额	854,845.4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97,184.02	
合计	6,625,624.07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一）公司所属行业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为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C26）。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证监会公告[2012]31号），公司所处行业为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C26）。

（二）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脂肪胺、有机溶剂、合成香料及其他精细化工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公司坚持以科技为本、创新发展的经营战略，以打造健康、安全、绿色、环保的新型现代化工企业为目标，已形成多元化、规模化、科技含量较高、工艺技术较为先进的低碳脂肪胺系列、有机溶剂系列、合成香料系列等产品，广泛应用于农药、医药、油墨、新能源、涂料、矿物浮选、萃取等领域。

公司低碳脂肪胺系列主要产品为异丙胺、乙基胺、正丙胺、正丁胺等。产品下游主要为农药、医药行业，整体需求稳定，公司通过持续推进新客户拓展，上半年脂肪胺类产品销量较去年同期增加。

公司有机溶剂系列主要产品为异丙醇。目前，国内异丙醇主要生产工艺主要有三种：丙烯水合法、丙酮加氢法以及醋酸异丙酯氢化法，三种工艺从产品性质上来看，各有优缺点。上半年丙烯法异丙醇维持较高的盈利能力。

公司拥有檀香系列等多个品种的合成香料产品，主要客户为奇华顿公司。通过多年的发展，公司的香料规模不断扩大，控股子公司江苏馨瑞拥有香料产品产能 16000 吨/年，后续宁夏新化合成香料产品基地一期 16650 吨/年产能也将逐步释放，江苏馨瑞三期 18000 吨/年扩建项目已开工建设。2024 年香料需求整体情况呈现出积极向好的态势，公司新增产能逐步释放，香料销量同比增加。

（三）公司经营模式

公司通过设立采购部、生产运行部、市场营销部、国际贸易部并协调动力部、储运部、品管部、安全部、环保部等各部门共同协作完成原料采购、产品生产、产品销售回款的整个过程。

1、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分为战略采购（针对主要原料）和日常采购两种模式。

战略采购是公司采购人员根据经营战略需求，通过内部客户需求分析，外部供应市场、竞争对手、供应基础等分析，在标杆比较的基础上设定物料的长短期的采购目标、达成目标所需的采购策略及行动计划，并通过行动的实施寻找到合适的供应资源，满足企业在成本、质量、时间、技术等方面的综合指标。

日常采购是公司采购人员根据确定的供应协议和条款，以及公司的物料需求时间计划，以采购订单的形式向供应方发出需求信息，并安排和跟踪整个物流过程，确保物料按时到达企业，以支持企业的正常运营的过程。

2、生产模式：

公司设有生产运行部，并协调各产品部、动力部、采购部、储运部、品管部、安全部、环保部等各部门共同协作，完成公司产品生产的整个流程。公司一般按年度预算结合每月的销售计划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生产运行部制定每月的生产计划，经审批后将生产计划下达给各产品部，各产品部根据生产计划组织生产，生产运行部协调并保障各能源供应及生产调度，品质管理部对产品质量进行全过程管理，安全环保部进行安全与环保全过程的控制。多部门共同协作确保按客户要求及时供货。

3、销售模式：

公司设有市场营销部和国际贸易部，并协调其他部门，完成公司产品销售的整个流程。市场营销部负责制订国内客户年度、月度销售计划，并分解落实；定期开展市场调研工作；组织业务谈判，履行销售合同签订程序；负责客户维护等。国际贸易部负责国外客户年度、月度销售计划，并分解落实；开展国外市场调研工作，收集国外市场信息及客户与供应商反馈；进出口业务实施等。公司下游客户主要包括生产商和贸易商两类；公司针对两类客户均采用买断式的直销模式，均采用统一模板的产品购销合同或订单，没有差异。公司产品主要根据原料变化、市场供需、库存量、销售区域等标准来制定定价策略，另外，对于用量较大、忠诚度较高、合约较长的客户也会有价格优惠政策。

报告期内，公司的经营模式未发生变更。

二、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产品优势

公司主要产品低碳脂肪胺、有机溶剂、合成香料，都属于精细化工行业，公司主要产品的装置规模和工艺技术等在国内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主导产品异丙胺、乙基胺和异丙醇无论从生产规模、成本、市场占有率来说，都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作为国内脂肪胺行业重要生产企业，公司的综合产能位居国内前列，系目前全球范围内排名前列的低碳脂肪胺产品生产企业。其中：公司现有异丙胺产能国内最大，曾入选工业和信息化部第三批制造业单项冠军产品。公司通过了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GB/T 28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产品质量优异，为国内众多医药企业的合格供应商。其中：工业用一异丙胺、工业用三乙胺、工业用一正丁胺三个产品获“浙江制造”认证。

公司产品种类较齐全，基本覆盖脂肪胺 C2-C4 系列，可为客户提供较全面的胺类产品，特别是农化企业客户所需脂肪胺产品较多，公司可提供各种低碳脂肪胺组合，为客户提供优质的一站式产品服务。产品种类齐全有利于提高公司综合服务能力、提高客户黏性，增强公司对大客户吸引力，降低客户对采购价格敏感程度，提升公司毛利率水平。

2、成本优势

公司产能规模较大，故具有一定的原材料采购议价能力。如大宗原料丙酮，公司与主要丙酮生产商大多签订年度合约，且享有优惠的合约价格。大宗原材料采购价格较低亦有利于提升毛利率水平，增强公司市场竞争能力。公司规模效应明显，在成本控制方面具有优势；产品的工艺技术等在国内也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公司装置主要系自行研发设计，通用性强，可根据市场需求情况及时调整工艺，根据市场情况调整产品生产结构，选择毛利率相对较高的产品或工艺技术进行生产。

公司目前是实现丙酮加氢法与丙烯水合法两种工艺规模化生产异丙醇产品的厂家。其中：丙酮加氢法是国内首创，曾获得中国专利优秀奖；丙烯水合法是利用中科院大连化物所的专利技术建设并持续改进提升而成。两种工艺使公司可以在不同原料之间选择具有成本优势的原料进行产品生产，在市场竞争中可以始终保持成本优势。

3、区域优势

公司地处华东区块，公司脂肪胺产品下游主要用于农药（如除草剂草甘膦异丙胺盐、莠去津等）生产，国内草甘膦等除草剂生产商集中在浙江、江苏、山东地区，在港口、原料供应与产品使用厂家的合理运输半径内，在保证产品的顺利销售与原料的充足供应的同时，也为进出原料与成品节约了运输成本，增加了产品的竞争力，有利于降低公司经营成本，提高公司毛利率及盈利能力。

4、技术优势

公司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建有浙江省博士后科研工作站、新化高级胺省级高新技术研究开发中心、浙江省企业技术中心和省级新材料企业研究院。经过多年发展，公司通过自主研发新型催化剂以及合成技术等，多项技术获得了发明专利授权，主要产品通过自己的研发与科研院所的

合作，公司形成了一些特有的工艺技术。特别是在矿用化学品领域，公司积极拓展应用范围，在原有镍、钴、稀土分离等业务外，积极推动萃取法提锂技术和专用化学品在盐湖提锂、矿石提锂、锂电回收的应用。萃取法提锂技术及产品已成功应用于藏格矿业沉锂母液回收装置、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青海盐湖蓝科锂业股份有限公司沉锂母液回收、格林美电池回收生产线等。

5、市场优势

一方面，客户合作关系稳定。为了保证终端产品品质的稳定性，下游企业客户往往倾向于和两到三家产品稳定性较好的生产企业建立长久合作关系。医药类客户在产品采购前会经过一个严格的生产技术、安全环保、企业信用、产品质量等的一系列认证程序，一经确定则在下游产品生命周期内不会轻易改变。公司与国际、国内农化巨头的合作时间均在 10 年以上，也是草甘膦国际农化公司在亚太地区最主要的合作伙伴。另一方面经过多年发展，无论在成本竞争力还是品质与供货稳定的保证上，都已在行业内获得了良好的信誉；公司与国内外的草甘膦生产龙头企业、医药中间体生产企业、香精生产企业都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客户群体的稳定性奠定了公司未来持续发展的核心基础。

公司合成香料产品因与全球香料香精行业龙头瑞士奇华顿公司深度合作，奇华顿所需产品优先向本公司采购，保证了较高的产能利用率和稳定的市场需求，为公司带来了稳定的效益来源。

6、管理优势

公司多年来在化工生产上积累了较为丰富的管理经验，包括成本控制、质量管理和安全管理等，为生产经营奠定了坚实的基础，也是公司稳步成长的基础。在国家加大环保安全整治的背景下，公司生产经营保持正常，有助于在行业整合中取得领先优势。在行业后续无大幅新增产能的趋势下，随着下游行业需求稳定且稳步上升，供需关系向有利于供方发展，有利于公司毛利率提升。

三、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24 年上半年，面对复杂多变的国内外形势，在公司董事会的领导下，公司围绕年初既定目标，积极有序开展各项经营活动，各业务稳健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48,290.42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7.9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717.46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6.7%。公司主要业务板块营业收入如下：

产品大类	本期数(万元)	上年同期数(万元)	变动比例(%)
脂肪胺	73,432.55	66,074.64	11.14
有机溶剂	24,054.10	22,557.93	6.63
合成香料	37,379.35	22,749.69	64.31

公司三大业务板块的收入和利润同比均有所增加。其中，脂肪胺板块，在上半年市场需求整体偏弱情况下，公司积极拓展新客户，扩大市场覆盖范围，减少市场波动对企业的影响，2024 年上半年销售收入同比增长 11.14%。有机溶剂板块，公司具备丙烯法和丙酮法异丙醇产能，一定程度提升公司规避原料价格波动风险的能力，提升有机溶剂业务盈利水平。合成香料 2024 年上半年同比需求上升，宁夏新化产能逐步释放，报告期内，合成香料收入同比增长 64.31%。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1,482,904,222.37	1,257,529,571.91	17.92
营业成本	1,157,356,876.55	958,588,973.34	20.74
销售费用	11,269,196.24	10,448,840.62	7.85
管理费用	72,814,994.28	68,820,304.99	5.80
财务费用	988,890.10	1,901,598.95	-48.00
研发费用	47,522,848.78	41,624,236.12	14.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652,663.51	147,834,078.31	-67.7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315,632.14	87,623,785.62	-244.1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740,299.51	-90,348,657.19	不适用
其他收益	17,807,536.56	5,659,507.64	214.65
投资收益	-391,848.81	742,413.49	-152.78
信用减值损失	-3,197,506.59	970,723.22	-429.39
资产减值损失	-2,819,900.51	4,079.51	-69,223.51
资产处置收益	-15,730.11		不适用
营业外支出	169,899.62	1,105,514.05	-84.63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脂肪胺和合成香料类产品销售量增加，带动营业收入增加；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受产品销量增加及主要原料价格波动影响，营业成本增加；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销售人员薪酬及包装费增加；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房屋、建筑物等计入管理费用折旧的金额增加；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汇兑收益增加；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研发人员薪酬及新产品开发投入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收到保本型理财产品减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江苏馨瑞本期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减少；

其他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享受先进制造业加计抵减金额增加；

投资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购买理财产品收益减少；

信用减值损失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增加；

资产减值损失变动原因说明：系本期部分存货发生减值，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增加；

资产处置收益变动原因说明：系本期对外处置固定资产产生的损失增加；

营业外支出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减少。

2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数	上期	本期期末	情况
------	-------	------	-------	----	------	----

		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金额较上年同期末变动比例 (%)	说明
其他应收款	5,359,539.97	0.13	3,658,693.16	0.09	46.49	注 1
固定资产	1,328,976,694.49	32.93	848,024,448.71	21.36	56.71	注 2
在建工程	664,948,255.13	16.48	1,107,401,744.97	27.89	-39.95	注 3
短期借款	5,004,736.10	0.12	48,046,673.60	1.21	-89.58	注 4
合同负债	16,838,405.12	0.42	25,988,035.61	0.65	-35.21	注 5
应付职工薪酬	20,283,413.18	0.50	32,862,026.12	0.83	-38.28	注 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342,605.77	0.38	305,316.02	0.01	4,925.16	注 7
其他流动负债	1,930,726.62	0.05	2,920,970.06	0.07	-33.90	注 8

其他说明

注 1：主要系应收押金保证金增加；

注 2：主要系本期宁夏新化项目部分在建工程完工转入固定资产；

注 3：主要系本期宁夏新化在建工程转固所致；

注 4：主要系馨瑞香料本期归还银行短期借款；

注 5：系预收货款减少；

注 6：系本期发放上年计提的年终奖；

注 7：系宁夏新化有机磷项目银行长期借款分类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增加；

注 8：系预收货款减少，待转销增值税销项税额减少。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020,000.00	保函保证金
	8,035,116.60	开立承兑保证金
合计	12,055,116.60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中荷环境公司	2,100	100	化工危废环保化处理	13,100.29	2,339.90	13.41
江苏新化公司	12,000	100	异丙醇生产销售	38,310.62	33,502.70	6,443.82
江西新信公司	3,500	100	有机磷产品	5,014.63	4,709.92	237.61
馨瑞香料公司	4,000 万美元	51	合成香料	55,751.24	47,892.10	4,915.03
新伽玛公司	630	100	表面活性剂	3,342.42	2,858.04	305.83
宁夏新化公司	16,000	100	合成香料、有机磷	113,404.72	13,074.00	-389.91
新锂想公司	1,000	79.6	新材料新技术推广服务	5,503.89	5,040.40	390.68
中景辉公司	30,000	99	股权投资	3,356.05	3,356.05	-4.04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披露事项

(一)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安全生产风险

公司属精细化工行业，具有易燃易爆、有毒、高温高压的生产特点。不排除因生产过程管理控制不当、或其他不确定因素发生导致安全事故，给公司财产、员工人身安全和周边环境带来严重不利影响。措施：继续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和“以人为本”的经营方针，树立底线管理思维，建立和完善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卫生一体化管理体系，严格执行企业标准体系，加强危险源、环保因子的识别与控制，全面加强现场管理，提升装置本质安全水平，推进节能减排，建立健全事故预案、应急处理机制，加强员工队伍建设，提升职业素养和责任意识，科学管理、严格管理，实行从项目建设到生产销售的全过程风险控制。

2. 因环保标准提高而带来的风险

公司所处精细化工行业属于污染行业，属国家环保政策调控的重点。随着国家和社会对环境保护要求的日益提高，国家将有可能颁布更高的环境保护标准。如果环保标准提高，公司对环境保护设施和日常运营管理的投入将进一步加大，从而影响公司盈利水平。长期以来，公司采取积极的环保措施，高度重视在环保方面的投入和管理，目前公司的各类污染物通过处理后均达标排放，符合政府目前有关环保法律法规的要求。随着社会环保意识的增强，相关环保门槛和标准的提高，以及政府环保管理力度的加大，不排除公司因加大环保投入对经营业绩产生影响，也不排除未来公司的个别生产装置难以达到新的环保标准或环保成本投入过高而面临淘汰的风险。措施：坚持环保底线思维，除了坚持环保“三同时”、排放标准，强化生产过程控制外，密切关注环保政策和行业动态，积极采用新工艺、新技术减污减排。

3. 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生产所需主要原材料为基础化工原料，大部分市场供应充足，但是价格与石油产品价格、市场供需关系存在较大的关联性。全球石油市场的价格波动会带来基础化工产品采购价格的波动，市场供需的不平衡也会对公司原材料价格造成影响。若产品售价未能与原材料成本同步调整，经营成本的增加将影响公司的盈利水平。在行业现有技术条件下，原材料占公司生产成本比重较高的情况难以改变，在可预见的未来，原材料价格的波动仍会对公司产品的毛利产生一定影响，公司面临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4. 应收账款较大的风险

2024年6月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34,518.13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重为19.23%，应收账款占比及金额都较大。公司已按照既定会计政策在期末对应收账款计提了相应的坏账准备。但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应收账款的总量可能会进一步增加，如果下游客户集中遭遇财务状况恶化、经营危机或宏观经济重大调整，公司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或无法收回而发生坏账，将可能使公司资金周转率与运营效率降低，存在流动性风险或坏账风险，对公司业绩和生产经营产生一定影响。

(二)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4 年 5 月 16 日	www.sse.com.cn	2024 年 5 月 17 日	有关详情见本公司 2024 年 5 月 17 日于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刊登的公告。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不适用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工厂或公司名称	污染物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位置	排放口数量 (个)	主要特征污染物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浓度	排放总量(t)	核定的排放总量 (t/a)	超标排放情况
浙江新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大洋基地)	废水	连续排放	厂区东面	1	COD _{Cr} 氨氮	《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3-2015)表1水污染排放限值中直接排放限值 COD _{Cr} ≤50mg/L, 《石油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1-2015)、氨氮≤ 8mg/L	PH: 6.69 COD _{Cr} : 22.35mg/L 氨氮: 0.03mg/L	COD _{Cr} : 0.6837t 氨氮: 0.0017t	COD _{Cr} : 9.64t 氨氮: 1.055t	不适用
	废气	连续排放	厂区北面	1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	《燃煤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2147-2018): 二氧化硫: 35mg/m ³ 、氮氧化物: 50mg/m ³ 、颗粒物: 5mg/m ³	二氧化硫: 1.66mg/m ³ 氮氧化物: 9.67mg/m ³ 颗粒物: 1.56mg/m ³	二氧化硫: 0.57t 氮氧化物: 3.24t 颗粒物: 0.55t	二氧化硫: 180t 氮氧化物: 132.3t 颗粒物: 7.35t	不适用
杭州中荷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废气	间隙排放	厂区中央	6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颗粒物 VOCs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重点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01/T0277-2018) 二氧化硫: 550mg/Nm ³ 氮氧化物: 240mg/Nm ³ 颗粒物: 120mg/Nm ³ 挥发性有机物: 80mg/Nm ³	二氧化硫: 3mg/m ³ 氮氧化物: 22mg/m ³ 颗粒物: 6.4mg/m ³ 挥发性有机物: 5.96mg/m ³	二氧化硫: 0.37t 氮氧化物: 2.51t 颗粒物: 2.54t 挥发性有机物: 2.37t	二氧化硫: 0.388t 氮氧化物: 2.526t 颗粒物: 3.113t VOCs: 2.425t	不适用

江苏馨瑞香料有限公司	废气	连续排放	厂区北侧	2	氮氧化物 甲苯 氯化氢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	氮氧化物: 15mg/m ³ 甲苯: ND mg/m ³ 氯化氢: 6.3mg/m ³	氮氧化物: 0.21t 甲苯: 0t 氯化氢: 0.0045t	氮氧化物: 0.25t 甲苯: 0.567t 氯化氢: 0.0097t	不适用
江苏新化化工有限公司	废气	间隙排放	厂区西北	1	异丙醇 非甲烷总烃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2/4041-2021) 《化学工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DB32/3151-2016)	异丙醇: 0.908mg/m ³ 非甲烷总烃: 1.66mg/m ³	异丙醇: / 非甲烷总烃: 0.05072t	异丙醇: / 非甲烷总烃: 2.874150t	不适用
滨海新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废水	连续排放	厂区西北	1	CODCr 氨氮 总氮 总磷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918-2002)	COD _{Cr} : 240mg/L 氨氮 :11 mg/L 总氮 : 35 mg/L 总磷: 0.43mg/L	COD _{Cr} : 2.1221t 氨氮 :0.0185t 总氮 : 0.0469t 总磷: 0.0023t	COD _{Cr} : 552.69t 氨氮 :6.141t 总氮 :15.05t 总磷: 0.614t	不适用
	废气	连续排放	厂区西北	1	硫化氢 氨气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	硫化氢: 0.007mg/m ³ 氨气:0.95mg/m ³	硫化氢:/ 氨气:/	硫化氢 :/ 氨气:/	不适用
江西新信化学有限公司	废水	间歇排放	厂区西南角	1	PH值 CODCr 氨氮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三级PH6~ 9、COD _{Cr} ≤500 mg/L 氨氮: ≤35 mg/L	COD _{Cr} :328mg/L 氨氮:5.45mg/L	COD _{Cr} :0.59236t 氨氮: 0.00984t	COD _{Cr} : 1.88t	不适用

	废气	连续排放	厂区西南角	1	二氧化硫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01) 二类区 II 时段标准：二氧化硫 $\leq 900\text{mg}/\text{m}^3$ 、颗粒物 $\leq 200\text{mg}/\text{m}^3$	二氧化硫： $3\text{mg}/\text{m}^3$ 颗粒物： $11.7\text{mg}/\text{m}^3$	二氧化硫： 0.00488t 颗粒物： 0.01905t	二氧化硫： 35.84t	不适用
宁夏新化化工有限公司	废气	连续排放	厂区西南	2	颗粒物 SO2 NOx VOCs	《石油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1-2015, 《危险废物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 18484-202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 上海市《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 上海市《恶臭(异味)污染物排放标准》(DB31/1025-2016)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 《石油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1-2015)	颗粒物：4.019 SO2：4.666 NOx：2.948 VOCs：14.4295	颗粒物：0.1639 SO2：0.01687 NOx：0.29578 VOCs：0.59784	颗粒物：0.634 SO2：0.32 NOx：12.965 VOCs：2.670	不适用
	废水	间断排放	厂区东北	1	CODCr 氨氮 总氮 总磷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石油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1-2015, 《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工业用水水质》GB/T 19923-2005	CODCr：175.431 氨氮：0.34 总氮：8.62 总磷：3.17	CODCr：3.716243 氨氮：0.008791 总氮：0.19 总磷：0.069	CODCr：0 氨氮：0 总氮：0 总磷：0	不适用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浙江新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大洋基地）：

（1）废气处理设施：锅炉废气经 SCR+SNCR 脱硝、布袋除尘、湿电除尘、湿法脱硫处理后 60 米烟囱达标排放；异丙胺、有机胺生产装置合成放空气经冷凝水洗后送至吹风气焚烧炉焚烧处理后 20 米烟囱达标排放；污水站废气经酸洗、碱洗后送至锅炉焚烧处理后 60 米烟囱达标排放；包装废气和储运罐区废气经水洗、二级酸洗后达标排放；老异丙胺罐区废气经水洗达标排放；双氧水装置氧化尾气经冷凝、活性炭吸附后 35 米烟囱达标排放；TMDD 装置废气经冷凝、活性炭吸附后 15 米烟囱达标排放；阻燃剂烘干、粉碎废气经旋风除尘、布袋除尘、水膜除尘后 25 米烟囱达标排放，工艺废气经吹风气焚烧炉焚烧后 20 米烟囱达标排放；甲类危废库废气经活性炭吸附后 15 米烟囱达标排放；清洗桶废气经水洗、酸洗后 15 米烟囱达标排放。

（2）废水处理设施：合成氨的造气废水闭路循环使用不外排，其他所有废水进入综合污水处理站，与生活污水、初期雨水等低浓度废水混合经生化处理、膜处理后排入兰江，膜处理浓水经三效蒸发处理。

（3）噪声处理设施：选用低噪声或自带消音的设备，高噪声设备采用减震、建筑隔音等措施减少噪声排放。

（4）固体废物防治措施：建设有专用危废库房，废矿物油、废活性炭等危险固体废物外送具备危险固体废物经营许可资质的单位进行综合利用或处置，危险废物转移按照《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在全国固体废物管理信息系统办理了电子联单手续；污泥、煤渣、煤灰和石膏等一般固体废物委托具备相应经营许可资质的单位进行综合利用。

杭州中荷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废气处理设施：

- 1) 设置一套冷凝+碱洗喷淋+RTO 废气焚烧系统（1#废气处理系统）
- 2) 设置一套冷凝+水洗+碱洗喷淋系统（2#废气处理系统）
- 3) 设置一套布袋除尘系统（3#废气处理系统）
- 4) 设置一套碱洗喷淋系统对甲类仓库、危废库废气进行处理（4#废气处理系统）
- 5) 设置一套碱洗+水洗喷淋系统（5#废气处理系统）
- 6) 设置一套水封罐+碱洗喷淋系统（6#废气处理系统）

（2）废水处理设施：甲类车间设备、管线清洗废水按照有机、无机生产岗位分别配管进入高浓度废水收集池和低浓度废水收集池，后经三废岗位处理再进入浙江新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大洋基地）污水处理站处理；储罐清洗废水全部收集回用；车间地面冲洗废水根据废水类别收集至高、低浓度废水池；初期雨水收集池安装在线监测，合格进入市政管网，不合格进入应急池待处理；低浓度磷酸二氢铵母液通过资源再利用方式生产缓释复合肥磷酸铵镁后进入三废岗位处理，后进入浙江新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大洋基地）污水处理站处理。

（3）噪声处理设施：选用低噪声或自带消音的设备减少噪声排放。

（4）固体废物防治措施：建设有专用危废库房，危险固体废物外送具备危险固体废物经营许可资质的单位进行综合利用或处置，危险废物转移按照《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办理了五联单手续。

江苏馨瑞香料有限公司：

（1）废气处理设施：A、B、C、D 生产装置尾气送至 5 万方 RTO 炉焚烧处理后 25 米烟囱达标排放。

（2）废水处理设施：生产废水及生活污水经废水预处理后进滨海新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深度处理，纳入江苏艾思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达标后排放。

（3）噪声处理设施：选用低噪声或自带消音的设备，高噪声设备采用减震、建筑隔音等措施减少噪声排放。

(4) 固体废物防治措施：废液、废油脂、废树脂、废催化剂、废包装袋、滤渣等危险废物委托具备相应危险固体废物经营许可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危险废物转移按照《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办理转移联单手续。

江苏新化化工有限公司：

(1) 废气处理设施：工艺弛放气和充装废气经过合并后通过火炬燃烧去除污染物后经过 25 米排气筒排放。

(2) 废水处理设施：公司产生的废水直接输送到滨海新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

(3) 噪声处理设施：选用低噪声或自带消音的设备。

(4) 固体废物防治措施：建设有专用危废库房，危险固体废物外送具备危险固体废物经营许可资质的单位进行综合利用或处置，危险废物转移按照《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办理转移联单手续。

滨海新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 废气处理设施：加盖密封后产生的氨气和硫化氢经过一级水洗+二级次氯酸钠吸收处理后排放。

(2) 废水处理设施：所有废水进入污水站物化和生化预处理，一企一管进入江苏艾思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后达标排放。

(3) 噪声处理设施：选用低噪声或自带消音的设备。

(4) 固体废物防治措施：建设有专用危废库房，危险固体废物外送具备危险固体废物经营许可资质的单位进行综合利用或处置，危险废物转移按照《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办理了转移手续。

江西新信化学有限公司：

(1) 锅炉改为天然气锅炉，于 2019 年 10 月通过验收并正式投入使用。

(2) 工艺废气处理设施：含二甲苯、正己烷废气处理：采用活性炭吸收工艺处理后进 20 米高烟囱排放。

(3) 废水处理设施：生活废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打入公司污水站，与生产废水一起处理。生产废水先经过絮凝预处理，再进入生化系统处理。处理后的废水达到进水标准后排入铅山工业园区污水站处理。

(4) 噪声处理设施：选用低噪声或自带消音的设备，高噪声设备采用减震、建筑隔音等措施减少噪声排放。

(5) 固体废物防治措施：本项目的蒸馏残渣、废弃活性炭、废水处理污泥等作为危险废物，送有资质的江西东江环保有限公司处理。生活垃圾送垃圾填埋场填埋。

宁夏新化化工有限公司：

(1) 废气处理设施：工艺废气、罐区、危废仓库、充装废气经过收集后通过一级碱喷淋+一级水洗+RTO+一级碱喷淋+一级水洗吸收输送至火炬燃烧去除污染物经过 30 米排气筒排放。

(2) 废水处理设施：工艺废水、生活污水经收集后通过隔油机+二级气浮机+水解酸化+厌氧塔+一级 A/O+二级 A/O 初期处理后废水直接输送到污水站处理。

(3) 噪声处理设施：选用低噪声或自带消音的设备。

(4) 固体废物防治措施：建设有专用危废库房，危险固体废物外送具备危险固体废物经营许可资质的单位进行综合利用或处置，危险废物转移按照《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办理转移联单手续。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所属各单位的环境影响评价报告批复、排污许可证等均在有效期内。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浙江新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大洋基地）按照《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导则》修订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于 5 月 28 日通过杭州市生态环境局备案。浙江新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大洋基地）于 3 月 29 日开展中试基地液氨泄漏事故现场处置演练，4 月 18 日进行重大危险源现场处置综合预案演练。江苏馨瑞香料有限公司、江苏新化化工有限公司、滨海新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按照《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导则》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通过了滨海县环保局备案。江西新信化学有限公司按照《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导则》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通过了铅山县环保局备案。杭州中荷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在杭州市生态环境局建德分局备案。宁夏新化化工有限公司 2024 年首次修订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新增含磷新材料项目内容，并通过了宁东能源化工基地管理委员会生态环境局备案。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所属各单位均根据国家环保部《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国家重点监控企业自行检测及信息公开办法》编制修订了工厂自行检测方案和 2024 年环境监测计划，按照 2024 年环境保护自行监测计划，开展了自行监测和委托第三方进行监测工作，并在全国污染源监测信息管理与共享平台、各省环保厅自行检测平台等政府指定的网站、平台公布了监测信息，监测结果均为合格。

6.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已按照环境保护税法缴纳 2024 年上半年度环保税。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及批复要求建设了各项废水、废气、固废、噪声污染治理设施，具体建设内容为：

浙江新伽玛化学有限公司：

(1) 废气处理设施：本项目废气以无组织形式排放，采用通风系统，加强车间通风进行防治。

(2) 废水处理设施：该项目无生产废水；生活污水排入浙江新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大洋基地）污水处理站处理。

(3) 噪声处理设施：选用低噪声或自带消音的设备，现场无高噪声设备。

(4) 固体废物防治措施：该项目无危险废物产生，员工生活垃圾委托环卫清运。

3.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秉持“健康、安全、绿色、环保”发展理念，坚持“以人为本，科技创新，诚信经营，可持续发展”的经营策略，努力实现环境、安全、职业健康与社会以及利益相关者的和谐共存，并以此贯穿到企业经营的各个环节。

报告期内，公司及各子公司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建立健全各项环保管理制度、落实职责并认真执行，加强安全环保教育培训，加快数字化、信息化在安全环保领域的进一步运用，让公司的安全环保工作得到提升。

(五)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间内公司对厂内部分动力设备进行升级，采用能效等级高的设备，减少能源消耗，间接降低碳排放；使用光伏发电项目产生的清洁能源。

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备注 1	备注 1	备注 1	是	备注 1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备注 2	备注 2	备注 2	是	备注 2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备注 3	备注 3	备注 3	是	备注 3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备注 4	备注 4	备注 4	是	备注 4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备注 5	备注 5	备注 5	是	备注 5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备注 6	备注 6	备注 6	是	备注 6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 1：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今后与公司之间可能出现的同业竞争，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和保证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分别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控股的其他企业未从事与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也未投资（控制）与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相同或相似业务的其他企业；与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存在任何同业竞争的情形。

2、本人/本公司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也不会以任何方式为与本公司相竞争的企业、机构或其他经济组织提供任何资金、业务、技术和管理等方面的帮助。

3、对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本人/本公司将通过派出机构及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董事、经理）在该等企业的方式履行本承诺。

4、如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控股的其他企业将不与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可能与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的，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控股的其他企业按照如下方式退出与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竞争：（1）停止生产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2）停止

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3）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本公司来经营；（4）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

5、本人/本公司承诺如从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本公司经营的业务存在竞争或潜在竞争，将立即通知本公司，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让予本公司。

6、本人/本公司作为本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承诺持续有效。

备注 2：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1、为了规范与新化股份公司之间的潜在的关联交易，持股 5%以上的股东建德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承诺如下：

①、公司及公司控制的企业将尽可能减少与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关联交易，自觉维护本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利用公司在本公司中的地位谋求与本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不会利用自身作为本公司股东之地位谋求与本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

②、如发生必要且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公司将严格执行相关回避制度，依法诚信地履行股东的义务，不会利用关联人的地位，就关联交易采取任何行动以促使本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作出侵犯本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决议。

③、若发生必要且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公司及公司控制的企业将与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按照公平、公允、等价有偿等原则依法签订协议，并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本公司公司章程、本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相关内部决策、审批程序，关联交易价格依照与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相似交易时的价格确定，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不利用该等交易从事任何损害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的行为。

④、公司作为本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期间，本承诺持续有效。

⑤、如本承诺函被证明是不真实或未被遵守，公司将向本公司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

2、为了规范与公司之间潜在的关联交易，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

①、本人、本人直系亲属（包括父母、配偶、子女、子女的配偶、兄弟姐妹、兄弟姐妹的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下同）、及本人和本人直系亲属控制的除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企业将尽可能减少与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关联交易，自觉维护本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利用本人在本公司中的地位谋求与本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不会利用自身作为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地位谋求与本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

②、如发生必要且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将严格执行相关回避制度，依法诚信地履行相应的权利及义务，不会利用关联人的地位，就关联交易采取任何行动以促使本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作出侵犯本公司及其股东合法权益的决议。

③、若发生必要且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本人直系亲属及本人和本人直系亲属控制的除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企业将与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按照公平、公允、等价有偿等原则依法签订协议，并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本公司公司章程、本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相关内部决策、审批程序，关联交易价格依照与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相似交易时的价格确定，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不利用该等交易从事任何损害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的行为。

④、本人作为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承诺持续有效。

⑤、如本承诺函被证明是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人将向本公司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

备注 3：关于信息披露的承诺

1、公司承诺

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照相关法律的规定赔偿投资者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如相关法律法规相应修订，则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执行。公司将严格履行生效司法文书认定的赔偿方式和赔偿金额，并接受社会监督，确保投资者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护。

同时，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自中国证监会认定有关违法事实之日起依法回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公司将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上述承诺，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照相关法律的规定赔偿投资者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如相关法律法规相应修订，则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执行。本人将严格履行生效司法文书认定的赔偿方式和赔偿金额，并接受社会监督，确保投资者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护。

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自中国证监会认定有关违法事实之日起：（1）督促公司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2）依法购回本人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回购价格以公司股票发行价格和上述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机关认定之日前30个工作日本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孰高者确定。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回购的股份包括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及其派生股份，回购价格将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

本人将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上述承诺，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3、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将依照相关法律的规定赔偿投资者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如相关法律法规相应修订，则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执行。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严格履行生效司法文书认定的赔偿方式和赔偿金额，并接受社会监督，确保投资者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护。

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自中国证监会认定有关违法事实之日起督促公司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上述承诺，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备注 4：持股 5%以上股东的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

（一）股东建德市国资公司关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1、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

2、减持方式：锁定期满后，本公司拟通过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1%，并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并预先披露减持计划，由证券交易所予以备案；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的，单个受让方的受让比例不得低于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5%，转让价格下限比照大宗交易的规定执行，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另有规定的除外；减持采取协议转让方式，减持后不再具有大股东身份的，在 6 个月内遵守前述关于集中竞价方式的减持比例承诺；

3、减持价格：本公司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按照有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下同）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本公司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

- 4、减持数量：在锁定期满后的12个月内，本公司减持发行人股份数量不超过本公司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数量（股份数量含以送股、转增股本或增发股份后的股本数量计算，下同）的10%，在锁定期满后的第13—24个月内，本公司减持所持发行人股份数量不超过本公司所持公司股票锁定期满后第13个月初本公司持有公司股份数量的10%；
- 5、减持期限：自公告减持计划之日起六个月。减持期限届满后，若本公司拟继续减持股份，则需重新公告减持计划；
- 6、本公司在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前，应提前3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规则及时、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7、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至少6个月；
- 8、发生以下情形时不得减持公司股份：1）发行人或者大股东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期间，以及在行政处罚决定、刑事判决作出之后未满6个月的；2）大股东因违反证券交易所规则，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未满3个月的；3）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规定的其他情形；
- 9、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公司股票的，本公司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1）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违反上述减持意向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公司股票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持有的公司股份自违反上述减持意向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公司股票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减持；3）因违反上述减持意向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公司股票的所得归公司所有。如本公司未将前述违规减持公司股票所得上交公司，则公司有权扣留应付本公司现金分红中与本公司应上交公司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

（二）股东胡健关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 1、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
- 2、减持方式：锁定期满后，本人拟通过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并在首次卖出的15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并预先披露减持计划，由证券交易所予以备案；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的，单个受让方的受让比例不得低于发行人股份总数的5%，转让价格下限比照大宗交易的规定执行，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另有规定的除外；减持采取协议转让方式，减持后不再具有大股东身份的，在6个月内遵守前述关于集中竞价方式的减持比例承诺；
- 3、减持价格：本人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按照有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下同）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本人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前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
- 4、减持数量：在锁定期满后的12个月内，本人减持发行人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数量（股份数量含以送股、转增股本或增发股份后的股本数量计算，下同）的10%，在锁定期满后的第13—24个月内，本人减持所持发行人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所持公司股票锁定期满后第13个月初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数量的10%；
- 5、减持期限：自公告减持计划之日起六个月。减持期限届满后，若本人拟继续减持股份，则需重新公告减持计划；
- 6、本人在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前，应提前3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规则及时、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7、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至少6个月；
- 8、发生以下情形时不得减持公司股份：1）发行人或者大股东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期间，以及在行政处罚决定、刑事判决作出之后未满6个月的；2）大股东因违反证券交易所规则，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未满3个月的；3）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规定的其他情形；

9、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公司股票的，本人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1）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违反上述减持意向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公司股票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持有的公司股份自违反上述减持意向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公司股票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减持；3）因违反上述减持意向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公司股票的所得归公司所有。如本人未将前述违规减持公司股票所得上交公司，则公司有权扣留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与本人应上交公司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

10、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放弃履行承诺。

备注 5：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控股的其他企业未从事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也未投资（控制）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相同或相似业务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存在任何同业竞争的情形。

2、本人/本公司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也不会以任何方式为与发行人相竞争的企业、机构或其他经济组织提供任何资金、业务、技术和管理等方面的帮助。

3、对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本人/本公司将通过派出机构及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董事、经理）在该等企业的方式履行本承诺。

4、如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控股的其他企业将不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可能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的，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控股的其他企业按照如下方式退出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的竞争：（1）停止生产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2）停止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3）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发行人来经营；（4）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

5、本人/本公司承诺如从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发行人经营的业务存在竞争或潜在竞争，将立即通知发行人，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让予发行人。

6、本人/本公司作为发行人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承诺持续有效。

7、本人/本公司愿意承担因违反以上承诺而给发行人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备注 6：持股 5%以上的股东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1）持股 5%以上的股东承诺为了规范与新化股份之间的潜在的关联交易，持股 5%以上的股东建德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承诺如下：

“1、公司及公司控制的企业将尽可能减少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关联交易，自觉维护发行人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利用公司在发行人中的地位谋求与发行人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不会利用自身作为发行人股东之地位谋求与发行人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2、如发生必要且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公司将严格执行相关回避制度，依法诚信地履行股东的义务，不会利用关联人的地位，就关联交易采取任何行动以促使发行人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作出侵犯发行人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决议。3、若发生必要且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公司及公司控制的企业将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按照公平、公允、等价有偿等原则依法签订协议，并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发行人公司章程、发行人相关制度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相关内部决策、审批程序，关联交易价格依照与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相似交易时的价格确定，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不利用该等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的行为。4、公司作为发行人持股 5%以上股东期间，本承诺持续有效。5、如本承诺函被证明是不真实或未被遵守，公司将向发行人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

（2）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为了规范与新化股份之间的潜在的关联交易，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1、本人、本人直系亲属（包括父母、配偶、子女、子女的配偶、兄弟姐妹、兄弟姐妹的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下同）及本人和本人直系亲属控制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企业将尽可能减少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关联交易，自觉维护发行人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利用本人在发行人中的地位谋求与发行人在业务合作等方

面给予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不会利用自身作为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地位谋求与发行人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2、如发生必要且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将严格执行相关回避制度，依法诚信地履行相应的权利及义务，不会利用关联人的地位，就关联交易采取任何行动以促使发行人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作出侵犯发行人及其股东合法权益的决议。3、若发生必要且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本人直系亲属及本人和本人直系亲属控制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企业将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按照公平、公允、等价有偿等原则依法签订协议，并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发行人公司章程、发行人相关制度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相关内部决策、审批程序，关联交易价格依照与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相似交易时的价格确定，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不利用该等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的行为。4、本人作为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承诺持续有效。5、如本承诺函被证明是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人将向发行人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半年报审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上年年度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4年4月24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2024年5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本议案关联董事王卫明先生回避表决。预计了公司与 GIVAUDAN SA 及其子公司、建德市白沙化工有限公司的 日常关联交易金额。	上披露的公告。
--	---------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GIVAUDAN SA	特许权使用费	740,028.07		否	432,071.13
奇华顿香精香料公司	材料	24,225.00		否	
合计		764,253.07			432,071.13

(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GIVAUDAN SUISSE SA	香料产品	79,720,385.01	64,534,603.34
GIVAUDAN SINGAPORE PTE LTD.	香料产品	36,919,870.22	29,841,327.88
奇华顿香精香料（常州）有限公司	香料产品	20,948,922.56	1,4304,526.29
GIVAUDAN FRAGRANCES CORPORATION	香料产品	15,461,057.95	9,859,722.93
GIVAUDAN (INDIA) PRIVATE LIMITED	香料产品	15,366,399.14	12,510,561.39
PT GIVAUDAN INDONESIA	香料产品	14,117,338.25	9,306,634.71
GIVAUDAN DO BRASIL LTDA	香料产品	12,596,855.75	12,651,166.51
GIVAUDAN UK LTD.	香料产品	8,976,672.70	8,191,633.00
奇华顿香精香料（广州）有限公司	香料产品	3,851,975.00	2,313,925.24
GIVAUDAN ARGENTINA S.A.	香料产品	3,466,202.87	2,774,122.31
GIVAUDAN DEUTSCHLAND GMBH	香料产品	3,084,946.18	2,795,652.81
EXPRESSIONS PARFUMES SAS	香料产品	1,093,770.31	465,039.23
GIVAUDAN IBERICA S.A.	异丙醇、香料产品	413,840.32	
GIVAUDAN DE MEXICO S.A DE CV	异丙醇、香料产品	267,090.88	44,434.68

GIVAUDAN NETHERLANDS B.V.	香料产品	63,015.74	
奇华顿食用香精香料（上海）有限公司	香料产品	54,320.20	51,397.20
GIVAUDAN FLAVORS CORPORATION	香料产品	51,750.86	33,219.29
奇华顿日用香精香料（上海）有限公司	香料产品		1,652,933.4
GIVAUDAN LTD 小计		216,454,413.94	171,330,900.21
白沙化工公司	异丙醇	1,359,733.62	1,247,935.39
合计		217,814,147.56	172,578,835.60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GIVAUDAN SUISSE SA	25,458,978.62	1,272,948.93	37,979,939.72	1,898,996.99
应收账款	GIVAUDAN SINGAPORE PTE LTD.	11,496,986.51	466,480.85	14,054,202.67	702,710.13
应收账款	奇华顿香精香料（常州）有限公司	9,329,616.94	466,480.85	18,807,050.57	940,352.53
应收账款	GIVAUDAN (INDIA) PRIVATE LIMITED	5,248,618.81	262,430.94	6,791,156.94	339,557.85
应收账款	GIVAUDAN FRAGRANCES CORPORATION	4,958,156.54	247,907.83	6,288,857.56	314,442.88
应收账款	PT GIVAUDAN INDONESIA	4,943,314.18	247,165.71	4,053,644.88	202,682.24
应收账款	GIVAUDAN DO BRASIL LTDA	3,561,304.01	178,065.20	4,572,042.92	228,602.15
应收账款	GIVAUDAN UK LTD	2,853,887.15	142,694.36	4,452,012.40	222,600.62
应收账款	GIVAUDAN ARGENTINA S. A.	2,759,267.33	137,963.37	6,356,376.20	317,818.81
应收账款	奇华顿香精香料（广州）有限公司	2,163,443.55	108,172.18	2,785,553.50	139,277.68
应收账款	GIVAUDAN DEUTSCHLAND GMBH	1,121,986.65	56,099.33	1,363,099.61	68,154.98
应收账款	EXPRESSIONS PARFUMES SAS	739,597.92	36,979.90		
应收账款	GIVAUDAN NETHERLANDS B. V.	25,399.92	1,270.00		
应收账款	GIVAUDAN DE MEXICO S. A DE CV	19,855.26	992.76	11,303.99	565.20
应收账款	奇华顿食用香精香料（上海）有限公司	10,725.96	536.30	18,851.11	942.56
应收账款	GIVAUDAN FLAVORS CORPORATION	9,436.00	471.80		

应收账款	同创热电公司			248,959.05	12,447.95
应收账款	白沙化工公司	221,090.40	11,054.52	86,363.40	4,318.17
小计		74,921,665.75	3,637,714.83	107,869,414.52	5,393,470.74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新成化学公司	522,427.18	522,427.18
小 计		522,427.18	522,427.18
其他应付款	GIVAUDAN SA	800,144.31	1,091,351.77
小 计		800,144.31	1,091,351.77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主债情况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130,9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130,9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52.98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3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 (1)	招股书或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2)	超募资金总额 (3) = (1) -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	其中：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总额 (5)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6) = (4) / (1)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7) = (5) / (3)	本年度投入金额 (8)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9) = (8) / (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19年6月21日	57,015.00	49,066.47	49,066.47	0	38,216.13	0	77.89%	0	0	0	14,189.21
发行可转换债券	2022年12月2日	65,000.00	63,925.33	63,925.33	0	57,882.14	0	90.55%	0	3,909.72	6.12%	0
合计	/	122,015.00	112,991.80	112,991.80		96,098.27		/	/	3,909.72	/	14,189.21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为招股书或者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如是, 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4万吨/年合成氨(制气单元)新型煤气化综合利用技术改造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14,312.00	0	14,960.93	104.53%	2025年4月	否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年产2万吨电子级双氧水与8千吨电子级氨水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13,978.73	0	1,428.09	10.22%	不适用	否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1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中荷环境 58,100 吨/年 废酸、 11,600 吨/年 废碱、 10,000 吨/年 废有机 溶剂资 源化综 合利用 迁建项 目	生产 建设	是	否	10,031.16	0	10,366.37	103.34%	2021 年6 月	否	是	不适用	13.41	- 1,666.00	不适 用	0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浙江新 化新材 料研究 院项 目	研 发	是	否	7,572.57	0	8,253.74	109.00%	2025 年12 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 用	0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新建 2,000 吨/年 新型无 卤有机 阻燃剂 项目	生产 建设	是	否	3,172.01	0	3,207.00	101.10%	2020 年6 月	否	是	不适用	1,244.37	6,843.24	不适 用	0

发行可转换债券	宁夏新化合成香料产品基地项目（一期）	生产建设	是	否	63,925.33	3,909.72	57,882.14	90.55%	2025年6月	否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	/	/	/	112,991.80	3,909.72	96,098.27	/	/	/	/	/	1,257.78	/	/	/

注 1：该项目原可行性分析是基于当时市场环境、公司业务发展规划等因素做出的，但在公司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受经济环境、市场环境、技术进步等诸多不确定因素的影响，继续实施上述募投项目已不符合目前的经营业务需求，亦不符合未来发展规划，且存在无法产生预期间接经营效益的风险。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定提前终结该项目，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2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子公司宁夏新化化工有限公司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8,000 万元（含 8,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计算），在有效期内上述额度可以滚动循环使用，并将根据工程进度安排归还募集资金，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行。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5,000.00 万元。

3、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1,233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 有限 售条 件股 份数 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 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建德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0	31,348,331	16.89	0	无		国有法人
胡健	0	19,204,660	10.35	0	质押	3,800,000	境内自然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海开源公用事业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40,520	7,390,083	3.98	0	无		其他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海开源新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79,100	5,572,860	3.00	0	无		其他
王卫明	0	2,435,702	1.31	0	无		境内自然人
包江峰	0	2,104,506	1.13	0	无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刘丽萍	164,900	1,973,714	1.06	0	无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吴永根	0	1,871,100	1.01	0	无	未知	境内自然人
赵建标	0	1,743,373	0.94	0	无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徐卫荣	-100	1,683,273	0.91	0	无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建德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31,348,331			人民币普通股	31,348,331		
胡健	19,204,660			人民币普通股	19,204,66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海开源公用事业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7,390,083			人民币普通股	7,390,08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海开源新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572,860			人民币普通股	5,572,860		
王卫明	2,435,702			人民币普通股	2,435,702		
包江峰	2,104,506			人民币普通股	2,104,506		
刘丽萍	1,973,714			人民币普通股	1,973,714		

吴永根	1,871,100	人民币普通股	1,871,100
赵建标	1,743,373	人民币普通股	1,743,373
徐卫荣	1,683,273	人民币普通股	1,683,273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2,394,600 股。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原始股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新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163号）核准，公司于2022年11月28日公开发行了650.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65,000万元。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六年，即2022年11月28日（T日）至2028年11月27日。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利率为：第一年0.3%、第二年0.5%、第三年1.0%、第四年1.5%、第五年2.0%、第六年3.0%。到期赎回价为115元（含最后一期利息）。经上交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2）343号文同意，公司65,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将于2022年12月16日起在上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新化转债”，债券代码“113663”。本次公开发行的《募集说明书摘要》已刊登于2022年11月24日的《上海证券报》。《募集说明书》全文及相关资料可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查询。

(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新化转债	
期末转债持有人数	3,111	
本公司转债的担保人	无	
担保人盈利能力、资产状况和信用状况重大变化情况	无	
前十名转债持有人情况如下：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名称	期末持债数量（元）	持有比例（%）
建德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10,503,000	17.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方达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57,592,000	8.86
UBS AG	43,573,000	6.70
胡健	30,624,000	4.71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天弘多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8,872,000	4.44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部利得汇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3,000,000	3.5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可转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355,000	3.13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080,000	3.09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希元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8,773,000	2.89
易方达颐天配置混合型养老金产品—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393,000	2.37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转股	赎回	回售	
新化转债	649,888,000	0	0	0	649,888,000

(四)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新化转债
报告期转股额（元）	0
报告期转股数（股）	0
累计转股数（股）	3,474
累计转股数占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	0.0019
尚未转股额（元）	649,888,000
未转股转债占转债发行总量比例（%）	99.9828

(五)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转股价格调整日	调整后转股价格	披露时间	披露媒体	转股价格调整说明
2023年6月21日	31.86元/股	2023年6月15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因公司实施现金分红导致转股价格调整。
2024年6月18日	31.42元/股	2024年6月12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因公司实施现金分红导致转股价格调整。
截至本报告期末最新转股价格			31.42元/股	

(六)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1、负债情况：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负债总额1,565,502,935.46元，其中流动负债699,457,214.62元，非流动负债866,045,720.84元。

2、资信情况：2024年06月26日，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2022年浙江新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2024年跟踪评级报告》（中鹏信评【2024】跟踪第【325】01），确定公司主体信用等级维持为“AA-”，评级展望维持稳定；公司发行的“新化转债”信用等级维持“AA-”，本次评级结果较前次未发生变化。

3、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公司偿付可转换债券本息的资金主要来源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公司将根据可转换债券转股及到期持有情况，合理调度分配资金，确保按期支付到期利息和本金。

(七)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无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浙江新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561,287,115.02	732,030,664.0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七、5	345,181,326.88	279,377,656.60
应收款项融资	七、7	448,197,589.13	365,029,271.35
预付款项	七、8	38,597,132.81	31,228,304.0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9	5,359,539.97	3,658,693.1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324,759,697.75	309,991,307.68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71,531,488.11	55,062,516.36
流动资产合计		1,794,913,889.67	1,776,378,413.1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68,934,167.37	69,319,596.7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1,328,976,694.49	848,024,448.71
在建工程	七、22	664,948,255.13	1,107,401,744.9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1,903,063.82	2,093,370.20
无形资产	七、26	151,421,086.78	142,327,116.10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8,206,283.21	7,554,067.93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16,712,169.06	17,459,085.29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41,101,719.86	2,194,179,429.94
资产总计		4,036,015,609.53	3,970,557,843.1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5,004,736.10	48,046,673.6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286,419,028.04	257,390,422.40
应付账款	七、36	312,656,672.72	329,713,695.7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8	16,838,405.12	25,988,035.6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20,283,413.18	32,862,026.12
应交税费	七、40	19,905,551.81	23,976,835.23
其他应付款	七、41	21,076,075.26	18,230,913.7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50,080.00	34,285.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15,342,605.77	305,316.02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1,930,726.62	2,920,970.06
流动负债合计		699,457,214.62	739,434,888.5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45	155,995,580.41	129,241,363.10
应付债券	七、46	578,425,912.66	565,520,786.84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1,476,804.01	1,651,767.46
长期应付款	七、48	68,486,437.10	68,722,286.1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51	38,034,850.85	38,601,128.19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9	23,626,135.81	25,446,311.1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66,045,720.84	829,183,642.88
负债合计		1,565,502,935.46	1,568,618,531.4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185,591,474.00	185,591,474.00
其他权益工具	七、54	98,913,205.01	98,913,205.01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525,167,709.96	525,167,709.96
减：库存股	七、56	59,991,70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七、58	10,390,059.09	8,246,202.89
盈余公积	七、59	92,795,737.00	92,795,737.0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1,358,995,876.10	1,294,259,890.8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211,862,361.16	2,204,974,219.69
少数股东权益		258,650,312.91	196,965,092.0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470,512,674.07	2,401,939,311.7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036,015,609.53	3,970,557,843.13

公司负责人：应思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洪益琴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超凡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浙江新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67,488,467.29	394,012,315.97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九、1	183,807,867.58	115,723,838.40
应收款项融资		391,673,566.51	318,830,580.43
预付款项		23,041,695.54	21,556,921.84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807,846,202.73	795,486,714.2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04,854,958.25	117,968,632.31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2,252,166.63	34,180,881.39
流动资产合计		1,820,964,924.53	1,797,759,884.5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526,422,084.08	497,139,542.3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33,160,864.90	352,220,246.28
在建工程		335,926,193.81	306,891,034.0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49,987,402.08	50,767,630.70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3,587,697.08	3,166,386.98
其他非流动资产		6,311,314.96	5,228,991.5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55,395,556.91	1,215,413,831.93
资产总计		3,076,360,481.44	3,013,173,716.4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77,973,933.44	257,390,422.40
应付账款		162,698,436.57	117,481,724.1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9,062,535.65	14,661,095.59
应付职工薪酬		13,428,476.10	23,141,290.13
应交税费		7,658,833.71	3,191,297.28
其他应付款		11,240,794.63	9,949,975.6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941,828.21	1,461,452.18
流动负债合计		483,004,838.31	427,277,257.3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578,425,912.66	565,520,786.84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68,486,437.10	68,722,286.1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1,535,995.90	12,541,662.4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549,567.36	19,179,312.6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75,997,913.02	665,964,048.11
负债合计		1,159,002,751.33	1,093,241,305.4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85,591,474.00	185,591,474.00
其他权益工具		98,913,205.01	98,913,205.01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30,891,774.28	530,891,774.28
减：库存股		59,991,70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100,598.08	
盈余公积		92,795,737.00	92,795,737.00
未分配利润		1,068,056,641.74	1,011,740,220.7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917,357,730.11	1,919,932,411.0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076,360,481.44	3,013,173,716.47

公司负责人：应思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洪益琴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超凡

合并利润表

2024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半年度	2023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482,904,222.37	1,257,529,571.91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1,482,904,222.37	1,257,529,571.9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298,066,887.63	1,089,248,873.13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1,157,356,876.55	958,588,973.3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8,114,081.68	7,864,919.11
销售费用	七、63	11,269,196.24	10,448,840.62
管理费用	七、64	72,814,994.28	68,820,304.99
研发费用	七、65	47,522,848.78	41,624,236.12
财务费用	七、66	988,890.10	1,901,598.95
其中：利息费用		11,130,192.62	13,494,855.23
利息收入		3,642,692.40	6,075,817.69
加：其他收益	七、67	17,807,536.56	5,659,507.6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391,848.81	742,413.4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85,429.37	-97,172.4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3,197,506.59	970,723.2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2,819,900.51	4,079.5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15,730.1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6,219,885.28	175,657,422.64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628,845.02	662,063.40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169,899.62	1,105,514.0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6,678,830.68	175,213,971.99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26,635,831.22	21,198,340.4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0,042,999.46	154,015,631.5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0,042,999.46	154,015,631.52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7,174,578.57	137,936,225.50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2,868,420.89	16,079,406.0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70,042,999.46	154,015,631.52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47,174,578.57	137,936,225.50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2,868,420.89	16,079,406.02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0	0.75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7	0.72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应思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洪益琴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超凡

母公司利润表

2024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半年度	2023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4	869,243,396.23	769,560,262.44
减：营业成本	十九、4	734,010,600.67	617,612,053.42
税金及附加		4,020,974.00	3,805,600.35
销售费用		5,363,217.06	5,325,762.94
管理费用		37,808,879.86	36,082,590.59

研发费用		24,486,963.92	21,404,992.40
财务费用		9,141,881.64	5,941,069.88
其中：利息费用		13,183,954.68	12,461,927.43
利息收入		1,602,563.48	4,724,590.29
加：其他收益		12,859,944.25	3,844,515.1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5	83,095,442.23	113,569,967.1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46,168.47	-97,172.4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281,180.06	-51,670.9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6,349.6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7,121,435.12	196,751,004.22
加：营业外收入		186,270.01	380,338.89
减：营业外支出		89,601.57	715,594.3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7,218,103.56	196,415,748.73
减：所得税费用		8,463,089.25	9,280,646.1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8,755,014.31	187,135,102.6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8,755,014.31	187,135,102.6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38,755,014.31	187,135,102.6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应思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洪益琴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超凡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半年度	2023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30,419,172.25	1,288,789,787.3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9,552,908.88	73,444,672.6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5,132,440.23	20,609,714.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85,104,521.36	1,382,844,174.2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35,941,904.58	1,049,824,832.5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3,179,529.17	89,967,171.70
支付的各项税费		61,911,262.93	60,300,589.1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36,419,161.17	34,917,502.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37,451,857.85	1,235,010,095.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652,663.51	147,834,078.3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39,585.8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03,3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239,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3,300.00	239,839,585.8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6,618,932.14	145,715,800.27
投资支付的现金			6,5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6,618,932.14	152,215,800.2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315,632.14	87,623,785.6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8,816,800.00	39,575,923.12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8,816,800.00	15,456,373.12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1,750,525.83	84,432,331.0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567,325.83	124,008,254.1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3,000,000.00	11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5,103,464.02	104,356,911.3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60,204,161.3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8,307,625.34	214,356,911.3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740,299.51	-90,348,657.1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061,029.05	791,233.9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0,342,239.09	145,900,440.6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29,574,237.51	678,662,961.0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9,231,998.42	824,563,401.72

公司负责人：应思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洪益琴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超凡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半年度	2023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85,777,126.42	710,315,379.31
收到的税费返还		8,620,606.9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026,184.85	13,820,917.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2,423,918.17	724,136,296.9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19,406,831.98	645,295,904.24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1,473,740.77	62,010,439.3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592,989.54	19,717,193.0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848,944.27	17,605,862.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12,322,506.56	744,629,398.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98,588.39	-20,493,101.9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0,000,000.00	110,839,585.8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3,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101,783.32	246,5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0,184,783.32	357,339,585.8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258,101.46	18,256,991.71

投资支付的现金		29,628,710.20	16,5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0	10,013,585.1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886,811.66	44,770,576.8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297,971.66	312,569,009.0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4,119,55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119,55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2,422,798.30	102,203,988.0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9,998,119.4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2,420,917.74	102,203,988.0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420,917.74	-78,084,438.0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497,685.79	948,705.9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6,523,848.68	214,940,175.0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4,012,315.97	288,065,658.5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7,488,467.29	503,005,833.64

公司负责人：应思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洪益琴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超凡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85,591,474.00			98,913,205.01	525,167,709.96			8,246,202.89	92,795,737.00		1,294,259,890.83		2,204,974,219.69	196,965,092.03	2,401,939,311.72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85,591,474.00			98,913,205.01	525,167,709.96			8,246,202.89	92,795,737.00		1,294,259,890.83		2,204,974,219.69	196,965,092.03	2,401,939,311.7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59,991,700.00		2,143,856.20			64,735,985.27		6,888,141.47	61,685,220.89	68,573,362.35

(减少以“一”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47,174,578.57		147,174,578.57	22,868,420.89	170,042,999.4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9,991,700.00							-59,991,700.00	38,816,800.00	-21,174,9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8,816,800.00	38,816,8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															

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59,991,700.00								-59,991,700.00	-59,991,700.00
(三) 利润分配														-	-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2,438,593.30	-82,438,593.3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 公积 转增 资本 (或 股 本)															
2. 盈 余 公 积 转 增 资 本 (或 股 本)															
3. 盈 余 公 积 弥 补 亏 损															
4. 设 定 受 益 计 划 变 动 结 转 留 存 收 益															
5.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结 转															

2024 年半年度报告

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2,143,856.20					2,143,856.20		2,143,856.20
1. 本期提取								10,256,330.86					10,256,330.86	1,165,856.12	11,422,186.98
2. 本期使用								8,112,474.66					8,112,474.66	1,165,856.12	9,278,330.78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85,591,474.00			98,913,205.01	525,167,709.96	59,991,700.00		10,390,059.09	92,795,737.00		1,358,995,876.10		2,211,862,361.16	258,650,312.91	2,470,512,674.07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84,627,700.00			98,930,251.45	507,751,782.92			9,005,781.97	92,313,850.00		1,144,196,244.52		2,036,825,610.86	141,638,293.69	2,178,463,904.55	
加：会计																

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84,627,700.00		98,930,251.45	507,751,782.92			9,005,781.97	92,313,850.00		1,144,196,244.52		2,036,825,610.86	141,638,293.69	2,178,463,904.5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63,243.00		-14,701.56	17,350,337.10			-351,255.40			35,861,999.40		53,809,622.54	31,077,269.50	84,886,892.0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7,936,225.50		137,936,225.50	16,079,406.02	154,015,631.5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63,243.00		-14,701.56	17,350,337.10								18,298,878.54	15,349,615.11	33,648,493.65

公积 弥补 亏损														
4. 设定 受益 计划 变动 额结 转留 存收 益														
5. 其他 综合 收益 结转 留存 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 储备							- 351,255. 40					-351,255.40	- 351,751.63	-703,007.03
1. 本期 提取							8,545,05 3.98					8,545,053.98	1,195,574. 96	9,740,628.9 4
2. 本期 使用							8,896,30 9.38					8,896,309.38	1,547,326. 59	10,443,635. 97
(六) 其他														
四、 本期	185,590,9 43.00			98,915,54 9.89	525,102,12 0.02		8,654,52 6.57	92,313,85 0.00			1,180,058 ,243.92	2,090,635,23 3.40	172,715,56 3.19	2,263,350,7 96.59

三、 本期 增减 变动 金额 (减 少以 “一 ”号 填 列)					59,991,700. 00		1,100,598 .08		56,316,421.01	-2,574,680.91
(一) 综 合收 益总 额									138,755,014.31	138,755,014.31
(二) 所 有者 投入 和减 少资 本					59,991,700. 00					-59,991,700.00
1. 所 有者 投入 的普 通股										
2. 其 他权 益工 具持 有者 投入 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59,991,700.00					-59,991,700.00
(三) 利润分配									-82,438,593.30	-82,438,593.3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2,438,593.30	-82,438,593.3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										

积转 增资本 (或 股本)											
2. 盈 余公 积转 增资本 (或 股本)											
3. 盈 余公 积弥 补亏 损											
4. 设 定受 益计 划变 动额 结转 留存 收益											
5. 其 他综 合收 益结 转留 存收 益											
6. 其 他											

(五) 专项储备							1,100,598.08			1,100,598.08
1. 本期提取							4,184,581.14			4,184,581.14
2. 本期使用							3,083,983.06			3,083,983.06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85,591,474.00			98,913,205.01	530,891,774.28	59,991,700.00	1,100,598.08	92,795,737.00	1,068,056,641.74	1,917,357,730.11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84,627,700.00			98,930,251.45	513,327,894.89				92,313,850.00	912,201,515.69	1,801,401,212.0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84,627,700.00			98,930,251.45	513,327,894.89				92,313,850.00	912,201,515.69	1,801,401,212.0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963,243.00			-14,701.56	17,498,289.44			163,409.83		85,060,876.52	103,671,117.2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87,135,102.62	187,135,102.6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63,243.00		-14,701.56	17,498,289.44						18,446,830.8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60,300.00			18,197,685.00						19,157,985.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2,943.00		-14,701.56	91,647.08						79,888.52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791,042.64						-791,042.64
(三) 利润分配									-	-102,074,226.10
1. 提取盈余公积									102,074,226.1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102,074,226.10
3. 其他									102,074,226.1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63,409.83			163,409.83
1. 本期提取							4,409,061.54			4,409,061.54
2. 本期使用							4,245,651.71			4,245,651.71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85,590,943.00		98,915,549.89	530,826,184.33			163,409.83	92,313,850.00	997,262,392.21	1,905,072,329.26

公司负责人：应思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洪益琴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超凡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浙江新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系浙江省建德市新安江化肥厂，系成立于 1967 年的全民所有制企业。1997 年 9 月 8 日，新安江化肥厂经建德市企业改革领导小组《关于同意新安江化肥厂公司制改组的批复》（建企改〔97〕26 号）批准，改制为建德市新化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于 1997 年 9 月 24 日在杭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2008 年 6 月 16 日，建德市新化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以 2007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总部位于浙江省建德市。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0001439822750 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 18,558.80 万元，实收股本 18,559.15 万元（与注册资本不一致系可转债转股导致的股份变动暂未办理工商变更），股份总数 18,559.15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公司股票于 2019 年 6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本公司属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行业。主要经营活动为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主要有：脂肪胺、有机溶剂、合成香料及其他精细化工产品。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 2024 年 8 月 13 日六届十一次董事会批准对外报出。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将江苏新化化工有限公司等 12 家子公司纳入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为便于表述，将本公司子公司及其他关联方公司简称如下：

公司全称	简称
本公司子公司	
江苏新化化工有限公司	江苏新化公司
杭州中荷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中荷环境公司
中景辉（杭州）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中景辉公司
江西新信化学有限公司	江西新信公司
宁夏新化化工有限公司	宁夏新化公司
浙江新伽玛化学有限公司	新伽玛公司
浙江新兰循环材料有限公司	浙江新兰公司
江苏馨瑞香料有限公司	馨瑞香料公司
滨海新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滨海环保公司
浙江新耀循环科技有限公司	新耀科技公司
浙江新锂想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新锂想公司
建德市伽玛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伽玛咨询公司
本公司其他关联方	
杭州新成化学有限公司	新成化学公司
建德市大洋同创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创热电公司

广纳珈源（广州）科技有限公司	广纳珈源公司
建德市白沙化工有限公司	白沙化工公司
奇华顿股份有限公司	GIVAUDAN SA
奇华顿日用香精香料（上海）有限公司	奇华顿香精香料公司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超过资产总额的 0.3%
重要的核销应收账款	超过资产总额的 0.3%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预付款项	超过资产总额的 0.3%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超过资产总额的 0.3%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	超过资产总额的 0.3%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	超过资产总额的 0.3%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合同负债	超过资产总额的 0.3%
重要的子公司、非全资子公司	超过利润总额的 15%

重要的联营企业	投资收益超过利润总额的 15%
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超过资产总额 5%
重要的承诺事项	对投资者决策有重要影响的事项
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以及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重要影响的事项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控制的判断

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可变回报金额的，认定为控制。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2. 当公司为共同经营的合营方时，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资产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11.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 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3) 不属于上述 1) 或 2) 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 1) 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 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①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②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工具减值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

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 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 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7. 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1.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

组合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组合[注]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经减值测试后未发生减值的，不计提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

		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其他应收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经减值测试后未发生减值的，不计提坏账准备。

注：指本公司合并内关联方，下同

2. 账龄组合的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 龄	应收账款	其他应收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	预期信用损失率 (%)
1 年以内 (含, 下同)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的账龄自款项实际发生的月份起算。

3. 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的认定标准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本节 11. 金融工具处理。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本节 11. 金融工具处理。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按照本节 11. 金融工具处理。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本节 11. 金融工具处理。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本节 11. 金融工具处理。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按照本节 11. 金融工具处理。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本节 11. 金融工具处理。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本节 11. 金融工具处理。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按照本节 11. 金融工具处理。

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本节 11. 金融工具处理。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本节 11. 金融工具处理。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按照本节 11. 金融工具处理。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8.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 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原则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公司结合分步交易的各个步骤的交易协议条款、分别取得的处置对价、出售股权的对象、处置方式、处置时点等信息来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多次交易事项属于“一揽子交易”：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 合并财务报表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3)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

1) 个别财务报表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合并财务报表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0.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1.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00%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3.00%-5.00%	9.50%-19.4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7	5.00%	13.57%-19.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3.00%-5.00%	19.00%-32.33%

公司使用安全生产费购置的安全生产设备采用一次折旧法计提折旧；部分易腐蚀的机器设备采用双倍余额递减法计提折旧。

2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类别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经竣工验收且完成消防质检验收之后转固

机器设备	安装、调试完成，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点，经验收合格转固
电子及其他设备	安装、调试完成，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点，经验收合格转固

23.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24.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 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排污权及软件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如下：

项 目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50年/权证使用期限	直线法
排污权	10年/排污许可证期限	直线法
软件	3年/预计使用年限	直线法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包括公司研发人员的工资薪金、基本养老保险费、基本医疗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外聘研发人员的劳务费用。

研发人员同时服务于多个研究开发项目的，人工费用的确认依据公司管理部门提供的各研究开发项目研发人员的工时记录，在不同研究开发项目间接比例分配。

直接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外聘研发人员同时从事非研发活动的，公司根据研发人员在不同岗位的工时记录，将其实际发生的人员人工费用，按实际工时占比等合理方法在研发费用和生产经营费用间分配。

(2) 直接投入

直接投入是指公司为实施研究开发活动而实际发生的相关支出。包括：1) 直接消耗的材料、燃料和动力费用；2) 用于中间试验和产品试制的模具、工艺装备开发及制造费，不构成固定资产的样品、样机及一般测试手段购置费，试制产品的检验费；3) 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仪器、设备的运行维护、调整、检验、检测、维修等费用。

(3) 折旧及摊销费用

折旧费用是指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仪器、设备和在用建筑物的折旧费。

用于研发活动的仪器、设备及在用建筑物，同时又用于非研发活动的，对该类仪器、设备、在用建筑物使用情况做必要记录，并将其实际发生的折旧费按实际工时和使用面积等因素，采用合理方法在研发费用和生产经营费用间分配。

无形资产摊销费用是指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软件的摊销费用。

(4) 其他费用

其他费用是指上述费用之外与研究开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其他费用，包括技术图书资料费、资料翻译费、专家咨询费、高新科技研发保险费，研发成果的检索、论证、评审、鉴定、验收费，知识产权的申请费、注册费、代理费，会议费、差旅费、通讯费等。

27.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29.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30.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2.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32. 股份支付**√适用 不适用**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

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 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1) 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3)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 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 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计量原则

(1) 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4)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主要销售有脂肪胺、有机溶剂、合成香料及其他精细化工产品等，与客户签署的产品销售合同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内销产品收入确认时点及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外销产品收入确认时点及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取得提单，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36.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2) 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37.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5.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1) 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38.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3)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4)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公司按照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

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9.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0.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 安全生产费

公司按照财政部、应急部发布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资〔2022〕136号）的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2). 分部报告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3. 能够通过分析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	------	----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6%、5%[注]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30%后余值的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12%计缴	1.2%、12%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注]公司氨水、磷酸二氢钾等产品销售按9%税率计缴增值税，其他主要产品按13%税率计缴增值税，利息收入按6%税率计缴增值税，房租收入按5%税率计缴增值税。出口销售采用“免、抵、退”办法，货物出口退税率为13%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江西新信公司	15
江苏新化公司	15
馨瑞香料公司	15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43号），自2023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5%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江苏新化公司、江西新信公司享受该税收优惠政策，本年度享受增值税加计抵减金额为2,173,837.51元。

2. 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

(1)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延长部分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第6号）、《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第13号）、《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7号），本公司、江苏新化公司、江西新信公司和馨瑞香料公司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100%在税前加计扣除。

(2)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号）有关规定，2023年12月，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认定有效期为3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规定，本公司2023年度至2025年度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根据江西省高企认定工作管理办公室《关于公布江西省2023年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赣高企认办〔2024〕1号），2023年12月，本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效期为3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规定，江西新信公司2023年度至2025年度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发布的《关于对江苏省认定机构 2022 年认定的第四批高新技术企业进行备案的公告》，2022 年 12 月，江苏新化公司被认定为江苏省 2022 年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有效期 3 年(自 2022 年至 2024 年)，在资格有效期内，公司企业所得税按 15%的税率计缴。

根据科学技术部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中心《对江苏省认定机构 2023 年认定报备的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进行备案的公告》，2023 年 11 月，本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效期为 3 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规定，江苏馨瑞公司 2023 年度至 2025 年度按 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549,231,998.42	729,574,237.51
其他货币资金	12,055,116.60	2,456,426.51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合计	561,287,115.02	732,030,664.02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期末其他货币资金系保函保证金 4,020,000.00 元及承兑保证金 8,035,116.60 元。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356,680,472.41	288,229,461.16
1 年以内小计	356,680,472.41	288,229,461.16
1 至 2 年	5,672,947.91	4,407,396.00
2 至 3 年	1,797,269.30	2,275,731.57
3 年以上	2,040,687.28	2,355,300.22
合计	366,191,376.90	297,267,888.9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133,963.60	0.31	1,133,963.60	100.00		1,101,893.00	0.37	1,101,893.00	100.00	
其中：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133,963.60	0.31	1,133,963.60	100.00		1,101,893.00	0.37	1,101,893.0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65,057,413.30	99.69	19,876,086.42	5.44	345,181,326.88	296,165,995.95	99.63	16,788,339.35	5.67	279,377,656.60
其中：										

按信用特征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65,057,413.30	99.69	19,876,086.42	5.44	345,181,326.88	296,165,995.95	99.63	16,788,339.35	5.67	279,377,656.60
合计	366,191,376.90	/	21,010,050.02	/	345,181,326.88	297,267,888.95	/	17,890,232.35	/	279,377,656.6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镇江市东兴化工有限公司	682,389.00	682,389.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山东省阳信浩然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419,504.00	419,504.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CP TECH	32,070.60	32,070.6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133,963.60	1,133,963.60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356,680,472.41	17,834,023.62	5.00
1 至 2 年	5,640,877.31	564,087.73	10.00
2 至 3 年	1,797,269.30	539,180.79	30.00
3 年以上	938,794.28	938,794.28	100.00
合计	365,057,413.30	19,876,086.42	5.4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101,893.00	32,070.60				1,133,963.6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788,339.35	3,087,747.07				19,876,086.42
合计	17,890,232.35	3,119,817.67				21,010,050.0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1	23,301,553.04		23,301,553.04	6.36	1,165,077.65
客户 2	11,496,986.09		11,496,986.09	3.14	574,849.30
客户 3	10,771,038.14		10,771,038.14	2.94	538,551.91
客户 4	9,792,161.21		9,792,161.21	2.67	489,608.06
客户 5	8,688,906.94		8,688,906.94	2.37	434,445.35

合计	64,050,645.42		64,050,645.42	17.49	3,202,532.27
----	---------------	--	---------------	-------	--------------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448,197,589.13	365,029,271.35
合计	448,197,589.13	365,029,271.35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32,528,358.06	
合计	132,528,358.06	

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是具有较高信用的商业银行，由其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故公司将已背书或贴现的该等银行承兑汇票予以终止确认。但如果该等票据到期不获支付，依据《票据法》之规定，公司仍将对持票人承担连带责任。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8,511,013.66	99.78	31,217,574.05	99.97
1 至 2 年	86,119.15	0.22	10,729.97	0.03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38,597,132.81	100.00	31,228,304.02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供应商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供应商 1	13,797,210.93	35.75
供应商 2	6,029,383.80	15.62
供应商 3	2,566,628.71	6.65
供应商 4	2,340,007.95	6.06
供应商 5	2,000,000.00	5.18
合计	26,733,231.39	69.2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5,359,539.97	3,658,693.16
合计	5,359,539.97	3,658,693.1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3,600,853.70	1,607,967.58
1 年以内小计	3,600,853.70	1,607,967.58
1 至 2 年	1,715,000.00	2,136,000.00
2 至 3 年	564,612.80	351,712.80
3 年以上	683,767.00	683,767.00
合计	6,564,233.50	4,779,447.38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4,114,022.37	2,517,854.00
应收暂付款	1,511,712.80	2,249,880.58
其他	938,498.33	11,712.80
合计	6,564,233.50	4,779,447.38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68,703.38	224,100.00	827,950.84	1,120,754.22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85,750.00	85,750.00		
--转入第三阶段		-56,461.28	56,461.28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97,089.31	-81,888.72	-31,261.28	83,939.31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6月30日余额	180,042.69	171,500.00	853,150.84	1,204,693.53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第一阶段是指其他应收款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第二阶段是指其他应收款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第三阶段是指其他应收款已发生信用减值。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20,754.22	83,939.31				1,204,693.53
合计	1,120,754.22	83,939.31				1,204,693.5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建德市大洋镇人民政府	1,500,000.00	22.85	应收暂付款	1-2年	150,000.00
江苏耀宁新能源有限公司	800,000.00	12.19	押金保证金	1年以内	40,000.00
宁夏回族自治区宁东能源化工基地管理委员会	90,000.00	11.01	押金保证金	1年以内	225,870.00
	105,000.00			1-2年	
	452,900.00			2-3年	
	75,000.00			3年以上	
江苏滨海经济开发区沿海工业园管理委员会	500,000.00	7.62	押金保证金	1年以内	25,000.00
山东吉利欣旺达动力电池有限公司	500,000.00	7.62	押金保证金	1年以内	25,000.00
合计	4,022,900.00	61.29	/	/	465,870.00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53,464,827.64	4,262,081.92	149,202,745.72	111,991,764.00	1,442,181.41	110,549,582.59

在产品	23,287,535.25	444,083.19	22,843,452.06	36,785,423.47	444,083.19	36,341,340.28
库存商品	106,977,300.10	4,880,570.17	102,096,729.93	118,068,164.27	4,895,349.21	113,172,815.06
发出商品	40,199,312.75		40,199,312.75	33,204,775.51		33,204,775.51
委托加工物资	10,417,457.29		10,417,457.29	16,722,794.24		16,722,794.24
合计	334,346,433.03	9,586,735.28	324,759,697.75	316,772,921.49	6,781,613.81	309,991,307.68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442,181.41	2,819,900.51				4,262,081.92
在产品	444,083.19					444,083.19
库存商品	4,895,349.21			14,779.04		4,880,570.17
合计	6,781,613.81	2,819,900.51		14,779.04		9,586,735.28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71,247,207.96	54,794,511.20
预缴企业所得税	284,280.15	268,005.16
合计	71,531,488.11	55,062,516.36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	----	--------	----

被投资单位	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同创热电公司	35,380,421.09			-326,886.15						35,053,534.94	
新成化学公司	886,373.41			-19,282.32						867,091.09	
广纳珈源公司	33,052,802.24			-39,260.90						33,013,541.34	
小计	69,319,596.74			-385,429.37						68,934,167.37	
合计	69,319,596.74			-385,429.37						68,934,167.37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328,976,694.49	848,024,448.71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328,976,694.49	848,024,448.71

其他说明：

无

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25,047,864.67	1,034,368,382.43	17,544,414.39	47,335,315.26	1,624,295,976.75
2. 本期增加金额	191,389,609.81	338,577,000.84	966,465.69	1,995,954.17	532,929,030.51
(1) 购置			966,465.69		966,465.69
(2) 在建工程转入	191,389,609.81	338,577,000.84		1,995,954.17	531,962,564.82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544,355.95	1,159,115.49	310,344.53	3,013,815.97
(1) 处置或报废		1,544,355.95	1,159,115.49	310,344.53	3,013,815.97

4. 期末 余额	716,437,474.4 8	1,371,401,027.3 2	17,351,764.5 9	49,020,924.9 0	2,154,211,191.2 9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 余额	153,079,031.0 7	574,327,574.02	11,269,042.9 7	37,595,879.9 8	776,271,528.04
2. 本期 增加金额	9,776,626.18	35,702,299.72	671,125.83	5,493,274.31	51,643,326.04
(1) 计提	9,776,626.18	35,702,299.72	671,125.83	5,493,274.31	51,643,326.04
3. 本期 减少金额		1,441,756.24	1,102,909.30	135,691.74	2,680,357.28
(1) 处置或报 废		1,441,756.24	1,102,909.30	135,691.74	2,680,357.28
4. 期末 余额	162,855,657.2 5	608,588,117.50	10,837,259.5 0	42,953,462.5 5	825,234,496.8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 余额					
2. 本期 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 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 废					
4. 期末 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 账面价值	553,581,817.2 3	762,812,909.82	6,514,505.09	6,067,462.35	1,328,976,694.4 9
2. 期初 账面价值	371,968,833.6 0	460,040,808.41	6,275,371.42	9,739,435.28	848,024,448.71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宁夏新化公司综合楼、C 车间等合成香料项目房屋建筑物	103,184,569.48	房产证正在办理中
操控中心等公司大洋厂区房屋建筑物	32,887,535.90	系临时土地使用权证，因未达到容积率要求，需变更换证后办理权证。
小 计	136,072,105.38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632,024,222.97	1,054,251,879.90
工程物资	32,924,032.16	53,149,865.07
合计	664,948,255.13	1,107,401,744.97

其他说明：

无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宁夏新化公司74,650吨/年合成香料产品基地建设	67,964,692.28		67,964,692.28	571,876,941.04		571,876,941.04

4万吨/年合成氨(制气单元)新型煤气化综合利用技术改造项目	170,281,140.78		170,281,140.78	169,373,208.74		169,373,208.74
宁夏新化含磷新材料产品项目	174,719,414.61		174,719,414.61	155,092,039.95		155,092,039.95
浙江新化新材料研究院	64,339,253.21		64,339,253.21	55,683,758.05		55,683,758.05
中试车间项目	47,169,959.97		47,169,959.97	23,943,697.33		23,943,697.33
生产保障中心	20,348,987.95		20,348,987.95	20,283,811.74		20,283,811.74
大洋厂区生产工艺技改项目				15,580,721.19		15,580,721.19
6000吨/年阻燃剂扩建项目	11,495,478.98		11,495,478.98	10,750,585.10		10,750,585.10
馨瑞香料公司零星技改项目	7,737,685.42		7,737,685.42	8,431,834.99		8,431,834.99
有机胺智能工厂项目	12,111,662.34		12,111,662.34	4,265,804.35		4,265,804.35
基于supOS系统为基础平台的数字化智能工厂建设项目	4,233,612.66		4,233,612.66	4,233,612.66		4,233,612.66
研发中心及辅助建筑	1,860,803.65		1,860,803.65	2,869,390.75		2,869,390.75
十万吨异丙胺智能化升级改造	3,519,010.97		3,519,010.97	2,595,997.89		2,595,997.89

大洋厂区安全环保提升改造项目	10,657,528.57		10,657,528.57	1,823,558.66		1,823,558.66
大洋污水站扩建及尾水提升改造工程二期				1,556,948.06		1,556,948.06
锅炉超低排放技术改造				46,017.70		46,017.70
其他零星工程	2,658,110.97		2,658,110.97	5,843,951.70		5,843,951.70
节能减碳技改项目	13,994,680.00		13,994,680.00			
大洋固废危废仓库	2,292,583.11		2,292,583.11			
年产7.3万吨新材料迁建提升项目（新化股份产业基地一期）	1,256,274.04		1,256,274.04			
高纯异丙醇技改项目	2,727,223.18		2,727,223.18			
尾水提标改造项目	764,443.67		764,443.67			
异丙醚合成系统	224,690.26		224,690.26			
34800吨/年香料改扩建项目	3,792,622.55		3,792,622.55			
1000吨/年炔醇项目	387,686.34		387,686.34			
回收处理10000吨/年废旧磷酸铁锂正极片	7,486,677.46		7,486,677.46			
合计	632,024,222.97		632,024,222.97	1,054,251,879.90		1,054,251,879.9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宁夏新化公司74,650吨/年合成香料产品基地建设项目	82,777.41 万元	571,876,941.04	22,371,372.59	526,283,621.35		67,964,692.28	86.95	9	12,141,944.37	2,201,242.85	0.5	募集资金及借款

4万吨/年合成氨（制气单元）新型煤气化综合利用技术改造项目	17,738.53 万元	169,373,208.74	907,932.04			170,281,140.78	94.985				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
宁夏新化含磷新材料产品项目	51,600.00 万元	155,092,039.95	19,904,751.06	277,376.40		174,719,414.61	33.5910	3,694,907.86	2,395,780.99	3.01	自有资金及银行借款
浙江新化新材料研究院	12,028.00 万元	55,683,758.05	8,655,495.16			64,339,253.21	80.8945				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
中试车间项目	5,520.00 万元	23,943,697.33	23,226,262.64			47,169,959.97	85.9450				自有资金

生产保障中心	1,500.00 万元	20,283,811.74	65,176.21		20,348,987.95	1359.669				自有资金
十万吨异丙胺智能化升级改造	1,784.00 万元	2,595,997.89	923,013.08		3,519,010.97	1419.239				自有资金
大洋厂区安全环保提升改造项目	5,160.00 万元	1,823,558.66	8,833,969.91		10,657,528.57	58.6030				自有资金
合计		1,000,673,013.40	84,887,972.69	526,560,997.75	558,999,988.34	/ /	15,836,852.23	4,597,023.84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专用	30,617,594.46	46,660.69	30,570,933.77	50,843,427.37	46,660.69	50,796,766.68

材料						
专用设备	2,353,098.39		2,353,098.39	2,353,098.39		2,353,098.39
合计	32,970,692.85	46,660.69	32,924,032.16	53,196,525.76	46,660.69	53,149,865.07

其他说明：

无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125,087.93	2,125,087.93
2. 本期增加金额		
租入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2,125,087.93	2,125,087.93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1,717.73	31,717.73
2. 本期增加金额	190,306.38	190,306.38
(1) 计提	190,306.38	190,306.38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22,024.11	222,024.1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903,063.82	1,903,063.82
2. 期初账面价值	2,093,370.20	2,093,370.20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使用 权	非专利 技术	软件	排污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 初余额	170,173,608. 24			4,300,203 .82	9,189,07 6.56	183,662,88 8.62
2. 本 期增加金 额	8,148,536.70	2,830,188. 68		300,957.7 5		11,279,683 .13
(1) 购置	8,148,536.70	2,830,188. 68		300,957.7 5		11,279,683 .13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 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78,322,144.94	2,830,188.68		4,601,161.57	9,189,076.56	194,942,571.75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9,618,968.37			4,019,358.59	7,697,445.56	41,335,772.52
2. 本期增加金额	1,587,598.81	23,584.91		161,774.04	412,754.69	2,185,712.45
(1) 计提	1,587,598.81	23,584.91		161,774.04	412,754.69	2,185,712.45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31,206,567.18	23,584.91		4,181,132.63	8,110,200.25	43,521,484.9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47,115,577.76	2,806,603.77		420,028.94	1,078,876.31	151,421,086.78
2. 期初账面价值	140,554,639.87			280,845.23	1,491,631.00	142,327,116.10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1,099,453.50	3,269,863.87	17,816,266.75	2,746,230.44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8,942,664.67	2,841,399.70	15,071,581.59	2,503,119.19
可抵扣亏损				
递延收益	11,535,995.93	1,730,399.39	12,541,662.48	1,881,249.37
股权激励				
租赁负债	1,823,101.25	364,620.25	2,117,344.64	423,468.93
合计	53,401,215.35	8,206,283.21	47,546,855.46	7,554,067.93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固定资产折旧政策与税法差异	155,645,182.06	23,245,523.05	167,662,636.94	25,027,637.09
使用权资产	1,903,063.82	380,612.76	2,093,370.20	418,674.04
合计	157,548,245.88	23,626,135.81	169,756,007.14	25,446,311.13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亏损	51,354,474.13	43,872,962.79

存货跌价准备	7,750,937.42	4,945,815.95
坏账准备	3,637,798.87	3,293,476.65
股权激励		
递延收益	13,598,430.96	12,398,430.96
合计	76,341,641.38	64,510,686.35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4年	7,208,994.20		
2025年	1,533,458.15	8,001,147.11	
2026年	13,503,706.84	2,725,781.32	
2027年	12,623,654.65	12,870,730.60	
2028年	16,484,660.29	20,275,303.76	
合计	51,354,474.13	43,872,962.79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设备款	16,712,169.06		16,712,169.06	17,459,085.29		17,459,085.29
合计	16,712,169.06		16,712,169.06	17,459,085.29		17,459,085.29

其他说明：

无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4,020,000.00	4,020,000.00	冻结	保函保证金	2,275,000.00	2,275,000.00	冻结	保函保证金
	8,035,116.60	8,035,116.60	冻结	承兑保	181,426.51	181,426.51	冻结	远期结售汇保证金

				证 金				
合计	12,055,116 .60	12,055,116.60	/	/	2,456,4 26.51	2,456,426.5 1	/	/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5,000,000.00	48,000,000.00
借款利息	4,736.10	46,673.60
合计	5,004,736.10	48,046,673.6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86,419,028.04	257,390,422.40
合计	286,419,028.04	257,390,422.4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到期未付的原因是无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设备款	122,072,215.12	188,479,985.29
货款	181,448,184.58	129,109,552.80
费用款	9,136,273.02	12,124,157.67
合计	312,656,672.72	329,713,695.76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16,838,405.12	25,988,035.61
合计	16,838,405.12	25,988,035.61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1,175,207.36	88,070,104.83	100,107,233.89	19,138,078.3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686,818.76	7,296,815.45	7,838,299.33	1,145,334.88
三、辞退福利		1,061,778.22	1,061,778.22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32,862,026.12	96,428,698.50	109,007,311.44	20,283,413.18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0,302,547.59	73,043,213.71	85,025,872.31	18,319,888.99
二、职工福利费	62,060.00	4,934,660.44	4,996,720.44	
三、社会保险费	757,859.05	4,869,965.15	4,867,720.24	760,103.96
其中：医疗保险费	635,125.63	4,366,051.30	4,324,953.54	676,223.39
工伤保险费	122,733.42	503,913.85	542,766.70	83,880.57
生育保险费				
四、住房公积金	29,928.00	4,487,618.00	4,487,754.00	29,792.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2,812.72	734,647.53	729,166.90	28,293.35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31,175,207.36	88,070,104.83	100,107,233.89	19,138,078.3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629,045.24	7,061,390.96	7,581,152.01	1,109,284.19
2、失业保险费	57,773.52	235,424.49	257,147.32	36,050.69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1,686,818.76	7,296,815.45	7,838,299.33	1,145,334.8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537,979.90	2,237,156.72
企业所得税	14,411,926.57	17,544,174.42
个人所得税	133,426.40	846,806.44
城市维护建设税	361,922.41	130,518.65
教育费附加	175,138.03	75,744.22
地方教育附加	116,758.69	50,496.16
房产税	897,849.43	1,367,358.10
土地使用税	838,597.11	1,298,429.23
印花税	350,240.28	345,907.40
环保税	49,513.88	48,243.89
残保金	32,000.00	32,000.00
水利建设基金	199.11	
合计	19,905,551.81	23,976,835.23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50,080.00	34,285.00
其他应付款	21,025,995.26	18,196,628.73
合计	21,076,075.26	18,230,913.73

(2).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50,080.00	34,285.00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优先股\永续债股利-XXX		
优先股\永续债股利-XXX		
应付股利-XXX		
应付股利-XXX		
合计	50,080.00	34,285.00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1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无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款项	13,236,154.21	11,554,542.16
应付暂收款	3,400,398.35	3,495,252.37
押金保证金	3,142,289.01	2,954,487.67
其他	1,247,153.69	192,346.53
合计	21,025,995.26	18,196,628.73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 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 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4,996,308.52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46,297.25	305,316.02
合计	15,342,605.77	305,316.02

其他说明：

无

44. 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待转增值税销项税额	1,930,726.62	2,920,970.06
合计	1,930,726.62	2,920,970.06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155,995,580.41	129,241,363.10
合计	155,995,580.41	129,241,363.1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转换公司债券	578,425,912.66	565,520,786.84
合计	578,425,912.66	565,520,786.84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元)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新化转债	100.00	0.5	2022/11/28	6年	650,000.00	565,520,786.84		1,620,268.72	11,284,857.10		578,425,912.66	否
合计	100.00	/	/	/	650,000.00	565,520,786.84		1,620,268.72	11,284,857.10		578,425,912.66	/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浙江新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163 号）核准，公司获准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人民币 65,000 万元。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8 日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6,500,000 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00 元，按面值发行。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六年，即自 2022 年 11 月

28日至2028年11月27日止，票面利率为：第一年0.30%、第二年0.50%、第三年1.00%、第四年1.50%、第五年2.00%、第六年3.00%。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本金和最后一期利息。到期后5个交易日内，公司将按债券面值的115%（含最后一期利息）的价格赎回未转股的可转债。

“新化转债”转股期为自2023年6月2日至2028年11月27日，初始转股价格为32.41元/股。由于公司实施2022年度分红影响，转股价格自2023年6月21日，由32.41元/股调整为31.86元/股。由于公司实施2023年度分红影响，转股价格自2024年6月18日，由31.86元/股调整为31.42元/股。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为复合金融工具，同时包含金融负债成分和权益工具成分，初始计量时先确定金融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再从复合金融工具公允价值中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作为权益工具成分的公允价值。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生的交易费用，在金融负债成分和权益工具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司本次发行6.50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扣除发行费用10,746,698.12元后，发行日金融负债成分公允价值540,323,050.43元计入应付债券，权益工具成分的公允价值98,930,251.45元计入其他权益工具。

“新化转债”自2023年6月2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截至2024年6月30日，共有面值112,000.00元债券转为公司股份。根据相应转股价格，公司股本增加3,474.00元，其他权益工具减少17,046.44元，应付债券-利息调整增加14,955.11元，资本公积-资本溢价增加110,125.07元，银行存款减少492.26元。同时，公司冲减转股对应可转债已经计提的应付利息，减少应付利息336.00元，增加资本公积-资本溢价336.00元。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屋租赁	1,602,966.41	1,812,189.63
租赁负债未确认融资费用	-126,162.40	-160,422.17
合计	1,476,804.01	1,651,767.46

其他说明：

无

48、长期应付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68,486,437.10	68,722,286.16
专项应付款		
合计	68,486,437.10	68,722,286.16

其他说明：

无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新华基地搬迁补偿款	68,486,437.10	68,722,286.16
合计	68,486,437.10	68,722,286.16

其他说明：

无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8,601,128.19	1,200,000.00	1,766,277.34	38,034,850.85	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款
合计	38,601,128.19	1,200,000.00	1,766,277.34	38,034,850.8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85,591,474.00						185,591,474.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可转换公司债券之权益部分公允价值	6,498,880.00	98,913,205.01					6,498,880.00	98,913,205.01
合计	6,498,880.00	98,913,205.01					6,498,880.00	98,913,205.01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25,120,934.00			525,120,934.00
其他资本公积	46,775.96			46,775.96
合计	525,167,709.96			525,167,709.9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份回购		59,991,700.00		59,991,700.00
合计		59,991,700.00		59,991,700.0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2024年1月15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80,000股；2024年3月27日，公司完成回购，已实际回购公司股份2,394,600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比例为1.29%，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29.47元/股，最低价为20.2元/股，回购均价25.05元/股，使用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999.17万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8,246,202.89	10,256,330.86	8,112,474.66	10,390,059.09
合计	8,246,202.89	10,256,330.86	8,112,474.66	10,390,059.0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公司计提安全生产费用11,422,186.98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10,256,330.86元）增加专项储备，实际使用10,307,875.61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8,112,474.66元）减少专项储备。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92,795,737.00			92,795,737.00
合计	92,795,737.00			92,795,737.00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294,259,890.83	1,144,196,244.5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294,259,890.83	1,144,196,244.5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7,174,578.57	252,619,759.4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81,887.0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82,438,593.30	102,074,226.1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358,995,876.10	1,294,259,890.8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470,658,832.17	1,150,811,317.31	1,243,352,967.68	949,884,271.95
其他业务	12,245,390.20	6,545,559.24	14,176,604.23	8,704,701.39
合计	1,482,904,222.37	1,157,356,876.55	1,257,529,571.91	958,588,973.34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新化股份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脂肪胺	734,325,503.92	625,758,030.41	734,325,503.92	625,758,030.41
有机溶剂	240,541,031.01	156,382,794.11	240,541,031.01	156,382,794.11
合成香料	373,793,496.81	292,524,685.57	373,793,496.81	292,524,685.57
其他	134,244,190.63	82,691,366.46	134,244,190.63	82,691,366.46
按经营地区分类				
国内销售	1,006,005,158.35	770,323,451.68	1,006,005,158.35	770,323,451.68
国外销售	476,899,064.02	387,033,424.87	476,899,064.02	387,033,424.87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1,482,904,222.37	1,157,356,876.55	1,482,904,222.37	1,157,356,876.55
合计	1,482,904,222.37	1,157,356,876.55	1,482,904,222.37	1,157,356,876.5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869,632.38	2,741,138.97
教育费附加	1,443,383.52	1,401,600.66
资源税		17,259.88
房产税	828,138.02	947,817.39
土地使用税	1,143,554.38	1,045,700.00
车船使用税	6,502.90	8,692.56
印花税	724,939.90	661,661.33
地方教育费附加	962,255.67	934,400.43
环保税	135,475.80	106,647.89
水利建设基金	199.11	
合计	8,114,081.68	7,864,919.11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550,090.23	2,940,029.18
销售佣金	482,454.88	404,654.46
保险费	476,538.83	429,170.06
特许权使用费	740,028.07	432,071.13

咨询服务费	1,748,722.17	1,410,345.23
包装费	1,178,451.51	796,703.07
业务招待费	816,406.67	282,336.12
品牌认证服务费	744,574.07	2,474,380.68
差旅费	304,025.56	243,471.81
折旧及摊销	8,929.50	4,403.31
其他	1,218,974.75	1,031,275.57
合计	11,269,196.24	10,448,840.62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3,551,579.22	30,233,250.11
安全生产费	12,463,731.81	9,470,171.08
折旧及摊销	10,930,533.94	8,110,499.36
办公费	2,625,207.71	3,352,625.16
业务招待费	2,506,509.38	2,892,977.48
中介机构费	1,729,998.33	1,971,808.66
维修费	1,194,403.56	3,090,753.84
交通费	1,353,905.56	1,578,325.79
税费	148,299.34	241,045.98
其他	6,310,825.43	7,878,847.53
合计	72,814,994.28	68,820,304.99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直接材料	22,522,933.28	16,251,239.72
职工薪酬	20,159,886.36	16,240,499.24
折旧及摊销	4,171,334.51	3,655,377.44
其他	668,694.63	5,477,119.72
合计	47,522,848.78	41,624,236.12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1,130,192.62	13,494,855.23
减：利息收入	3,642,692.40	6,075,817.69

减：现金折扣	192,565.24	453,006.49
汇兑损益	-7,016,139.93	-5,639,564.09
手续费	710,095.05	575,131.99
合计	988,890.10	1,901,598.95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先进制造业增值税加计抵减	10,035,767.82	
递延收益摊销	1,766,277.34	2,103,347.73
扶持资金及补贴款	2,691,660.93	2,371,039.44
奖励款	3,076,500.00	986,450.00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237,330.47	198,670.47
合计	17,807,536.56	5,659,507.64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85,429.37	-97,172.40
理财产品收益		839,585.89
股份回购手续费	-6,419.44	
合计	-391,848.81	742,413.49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119,817.67	961,849.64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83,939.31	98,796.49
预付账款减值损失	6,250.39	-89,922.91
合计	-3,197,506.59	970,723.22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2,819,900.51	4,079.51
合计	-2,819,900.51	4,079.51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15,730.11	
合计	-15,730.1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4、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赔偿、补偿收入	496,000.26	310,974.89	496,000.26
罚没收入	69,980.00	281,014.00	69,980.00
其他	62,864.76	70,074.51	62,864.76
合计	628,845.02	662,063.40	628,845.0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49,321.50	929,853.00	49,321.5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49,321.50	929,853.00	49,321.50
对外捐赠	60,000.00	25,000.00	60,000.00
罚款支出	5,487.29	64,454.40	5,487.29

赔偿支出	53,742.00	7,324.05	53,742.00
其他	1,348.83	78,882.60	1,348.83
合计	169,899.62	1,105,514.05	169,899.62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9,108,221.82	22,499,564.97
递延所得税费用	-2,472,390.60	-1,301,224.50
合计	26,635,831.22	21,198,340.4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96,678,830.6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9,501,824.6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005,044.80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2,150.3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953,749.1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01,742.13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412,311.86
专项储备计提与使用的影响	368,374.86
研发费用等加计扣除纳税调减的影响	-6,775,874.70
其他	-415,706.93
所得税费用	26,635,831.2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7,187,339.76	11,757,027.44

利息收入	3,623,613.30	5,674,765.28
收回票据等保证金	1,390,000.00	1,060,000.01
其他	2,931,487.17	2,117,921.50
合计	15,132,440.23	20,609,714.2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的费用	23,162,576.52	34,207,946.56
支付票据等保证金	11,690,116.60	
其他	1,566,468.05	709,556.01
合计	36,419,161.17	34,917,502.5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赎回银行理财产品		239,000,000.00
合计		239,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回购股份	59,998,119.44	
支付房屋租金	206,041.88	
合计	60,204,161.3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适用 不适用**7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70,042,999.46	154,015,631.52
加：资产减值准备	2,819,900.51	
信用减值损失	3,197,506.59	-939,219.4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1,643,326.04	46,098,992.88
使用权资产摊销	190,306.38	
无形资产摊销	1,721,577.59	2,303,814.5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730.1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9,321.50	929,853.0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767,602.24	8,728,249.7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91,848.81	-742,413.4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52,215.28	131,667.3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820,175.32	-136,704.9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573,511.54	-36,761,315.4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1,484,931.71	-1,721,806.5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0,800,478.07	-24,517,675.70
其他	2,143,856.20	445,004.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652,663.51	147,834,078.3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49,231,998.42	824,563,401.7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29,574,237.51	678,662,961.0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0,342,239.09	145,900,440.65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549,231,998.42	729,574,237.51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49,231,998.42	729,574,237.5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9,231,998.42	729,574,237.51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理由

银行存款	14,254,614.90	募集资金，使用范围受限，但可随时支取
合计	14,254,614.90	/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理由
保函保证金	4,020,000.00	2,275,000.00	特定交易用途，受限使用
远期结售汇保证金		181,426.51	特定交易用途，受限使用
开立承兑保证金	8,035,116.60		特定交易用途，受限使用
合计	12,055,116.60	2,456,426.5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67,454,864.65
其中：美元	9,464,958.52	7.1268	67,454,864.65
应收账款	-	-	158,521,721.35
美元	22,243,043.92	7.1268	158,521,721.35
其他应付款			6,307,625.78
美元	885,057.24	7.1268	6,307,625.78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租赁**(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使用权资产相关信息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七 25 之说明。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 206,041.88(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直接材料	22,522,933.28	16,251,239.72
职工薪酬	20,159,886.36	16,240,499.24
折旧及摊销	4,171,334.51	3,655,377.44
其他	668,694.63	5,477,119.72
合计	47,522,848.78	41,624,236.12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47,522,848.78	41,624,236.12
资本化研发支出		

其他说明：

无

(2).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江苏新化公司	盐城滨海县	12,000	盐城滨海县	制造业	100.00		设立
中荷环境公司	杭州建德市	2,100	杭州建德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江西新信公司	上饶铅山县	3,500	上饶铅山县	制造业	100.00		设立
宁夏新化公司	宁夏宁武市	16,000	宁夏宁武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新伽玛公司	杭州建德市	630	杭州建德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浙江新兰公司	杭州建德市	2,000	杭州建德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馨瑞香料公司	盐城滨海县	4,000 万美元	盐城滨海县	制造业	24.03	26.97	设立
滨海环保公司	盐城滨海县	500	盐城滨海县	服务业		100.00	设立
伽玛咨询公司	杭州建德市	300	杭州建德市	服务业		32.00	设立
新理想公司	杭州建德市	1,000	杭州建德市	制造业	70.00	9.60	设立
中景辉公司	杭州余杭区	30,000	杭州余杭区	创业投资基金	99.00		设立
新耀科技公司	杭州建德市	1,000	杭州建德市	新能源技术服务推广	51.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馨瑞香料公司	49.00	24,083,657.65		234,296,785.73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馨瑞香料公司	379,7	177,7	557,5	75,64	2,94	78,59	295,9	189,6	485,5	110,7	3,14	113,9
	15,00	97,39	12,40	9,241	2,12	1,362	27,95	65,47	93,43	72,48	5,75	18,23
	8.75	4.17	2.92	.58	0.72	.30	9.87	9.39	9.26	0.57	0.00	0.57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馨瑞香料公司	336,579,9	49,150,32	49,150,32	108,217,1	238,587,3	30,485,06	30,485,06	85,386,86
	43.93	1.73	1.73	17.12	90.57	1.69	1.69	1.59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

1、 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38,601,128.19	1,200,000.00		1,766,277.34		38,034,850.85	与资产相关
合计	38,601,128.19	1,200,000.00		1,766,277.34		38,034,850.85	/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	5,768,160.93	5,659,507.64
合计	5,768,160.93	5,659,507.64

其他说明：

无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够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白沙化工公司	公司董事王卫明亲属控制的公司
建德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持股 16.98% 股东
杭州建德高铁新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建德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同创热电公司	杭州建德高铁新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GIVAUDAN SA	馨瑞香料公司之少数股东
GIVAUDAN LTD	GIVAUDAN SA 的子公司
奇华顿香精香料公司	GIVAUDAN SA 的子公司

其他说明

GIVAUDAN SA 为馨瑞香料公司之少数股东，本公司及馨瑞香料公司与其同一集团内的公司存在交易，该等公司包括奇华顿香精香料公司、奇华顿食用香精香料（上海）有限公司、奇华顿香精香料（广州）有限公司、奇华顿香精香料（常州）有限公司、GIVAUDAN SUISSE SA、GIVAUDAN SINGAPORE PTE LTD、GIVAUDAN DO BRASIL LTDA、GIVAUDAN UK LTD、GIVAUDAN FRAGRANCES CORPORATION、PT GIVAUDAN INDONESIA、GIVAUDAN (INDIA) PRIVATE LIMITED、GIVAUDAN DEUTSCHLAND GMBH、GIVAUDAN ARGENTINA S.A.、GIVAUDAN FLAVORS CORPORATION、GIVAUDAN DE MEXICO SA DE CV、GIVAUDAN IBÉRICA SA、EXPRESSIONS PARFUMÉES SAS、GIVAUDAN NETHERLANDS B.V. 等。为了便于披露清晰，以下将除奇华顿香精香料公司外的所有公司一并统称 GIVAUDAN LTD。

GIVAUDAN 一直为公司香料产品销售的大客户，为稳定其原材料的采购源，GIVAUDAN 旗下的 GIVAUDAN SA 在 2014 年与公司合资设立馨瑞香料公司，GIVAUDAN SA 持股比例为 49%。根据有关规定，基于实质重于形式原则，认定 GIVAUDAN SA 及其集团内关联公司 GIVAUDAN LTD、奇华顿香精香料公司等公司与本公司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5、关联交易情况**(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GIVAUDAN SA	特许权使用费	740,028.07			432,071.13
奇华顿香精香料公司	材料	24,225.00			
合计		764,253.07			432,071.13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GIVAUDAN SUISSE SA	香料产品	79,720,385.01	64,534,603.34
GIVAUDAN SINGAPORE PTE LTD.	香料产品	36,919,870.22	29,841,327.88

奇华顿香精香料（常州）有限公司	香料产品	20,948,922.56	14,304,526.29
GIVAUDAN FRAGRANCES CORPORATION	香料产品	15,461,057.95	9,859,722.93
GIVAUDAN (INDIA) PRIVATE LIMITED	香料产品	15,366,399.14	12,510,561.39
PT GIVAUDAN INDONESIA	香料产品	14,117,338.25	9,306,634.71
GIVAUDAN DO BRASIL LTDA	香料产品	12,596,855.75	12,651,166.51
GIVAUDAN UK LTD.	香料产品	8,976,672.70	8,191,633.00
奇华顿香精香料（广州）有限公司	香料产品	3,851,975.00	2,313,925.24
GIVAUDAN ARGENTINA S. A.	香料产品	3,466,202.87	2,774,122.31
GIVAUDAN DEUTSCHLAND GMBH	香料产品	3,084,946.18	2,795,652.81
EXPRESSIONS PARFUMEEES SAS	香料产品	1,093,770.31	465,039.23
GIVAUDAN IBERICA S. A.	异丙醇、香料产品	413,840.32	
GIVAUDAN DE MEXICO S. A DE CV	异丙醇、香料产品	267,090.88	44,434.68
GIVAUDAN NETHERLANDS B. V.	香料产品	63,015.74	
奇华顿食用香精香料（上海）有限公司	香料产品	54,320.20	51,397.20
GIVAUDAN LTD 小计		216,454,413.94	171,330,900.21
白沙化工公司	异丙醇	1,359,733.62	1,247,935.39
合计		217,814,147.56	172,578,835.6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奇华顿香精香料公司	417,959.22	2024/5/29	2024/11/28	否
合计	417,959.22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 馨瑞香料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海支行申请 99,000,000.00 元授信额度，由本公司提供保证，奇华顿香精香料公司对本公司的保证义务按 49%的比例提供反担保。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馨瑞香料公司实际债务 852,978.00 元；
- 2) 馨瑞香料公司向交通银行盐城分行营业部申请 150,000,000.00 元授信额度，由本公司和江苏新化公司提供保证，奇华顿香精香料公司对本公司和江苏新化公司的保证义务按 49%的比例提供反担保。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馨瑞香料公司实际债务 0 元；
- 3) 馨瑞香料公司向建设银行申请 50,000,000.00 元授信额度，由本公司和江苏新化公司提供保证，奇华顿香精香料公司对本公司和江苏新化公司的保证义务按 49%的比例提供反担保。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馨瑞香料公司实际债务 0 元。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544.27	556.23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GIVAUDAN SUISSE SA	25,458,978.62	1,272,948.93	37,979,939.72	1,898,996.99
应收账款	GIVAUDAN SINGAPORE PTE LTD.	11,496,986.51	466,480.85	14,054,202.67	702,710.13
应收账款	奇华顿香精香料（常州）有限公司	9,329,616.94	466,480.85	18,807,050.57	940,352.53
应收账款	GIVAUDAN (INDIA) PRIVATE LIMITED	5,248,618.81	262,430.94	6,791,156.94	339,557.85
应收账款	GIVAUDAN FRAGRANCES CORPORATION	4,958,156.54	247,907.83	6,288,857.56	314,442.88
应收账款	PT GIVAUDAN INDONESIA	4,943,314.18	247,165.71	4,053,644.88	202,682.24
应收账款	GIVAUDAN DO BRASIL LTDA	3,561,304.01	178,065.20	4,572,042.92	228,602.15
应收账款	GIVAUDAN UK LTD	2,853,887.15	142,694.36	4,452,012.40	222,600.62
应收账款	GIVAUDAN ARGENTINA S. A.	2,759,267.33	137,963.37	6,356,376.20	317,818.81
应收账款	奇华顿香精香料（广州）有限公司	2,163,443.55	108,172.18	2,785,553.50	139,277.68
应收账款	GIVAUDAN DEUTSCHLAND GMBH	1,121,986.65	56,099.33	1,363,099.61	68,154.98
应收账款	EXPRESSIONS PARFUMES SAS	739,597.92	36,979.90		
应收账款	GIVAUDAN NETHERLANDS B. V.	25,399.92	1,270.00		
应收账款	GIVAUDAN DE MEXICO S. A DE CV	19,855.26	992.76	11,303.99	565.2
应收账款	奇华顿食用香精香料（上海）有限公司	10,725.96	536.3	18,851.11	942.56
应收账款	GIVAUDAN FLAVORS CORPORATION	9,436.00	471.8		
应收账款	同创热电公司			248,959.05	12,447.95
应收账款	白沙化工公司	221,090.40	11,054.52	86,363.40	4,318.17
小计		74,921,665.75	3,637,714.83	107,869,414.52	5,393,470.74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新成化学公司	522,427.18	522,427.18
小计		522,427.18	522,427.18
其他应付款	GIVAUDAN SA	800,144.31	1,091,351.77
小计		800,144.31	1,091,351.77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1-6月，公司代同创热电公司代发薪酬98,495.90元。

十五、股份支付**1、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报告分部，并以地区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

本公司以地区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按最终实现销售地进行划分，资产和负债按经营实体所在地进行划分。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浙江分部	江苏分部	江西分部	宁夏分部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920,739,945.44	572,127,522.94	14,743,886.27	73,823,096.02	-110,775,618.50	1,470,658,832.17
主营业务成本	771,996,140.09	415,505,134.11	7,343,983.31	67,962,264.85	-111,996,205.05	1,150,811,317.31
资产总额	3,404,834,927.98	940,618,599.12	50,146,293.11	1,134,047,239.33	-1,493,631,450.01	4,036,015,609.53
负债总额	1,327,404,888.30	126,670,528.24	3,047,049.00	1,003,307,218.90	-894,926,748.98	1,565,502,935.46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11月5日，公司与建德市城东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签订《建德市化工企业搬迁补助协议》，公司新华基地进行搬迁，各类补助金额合计人民币18,421.35万元。根据协议，拆迁款分阶段按30%、30%、30%和10%四期支付。公司原预计在2023年6月30日之前移交土地使用权证、房屋所有权证等财产证照后收到的补助总额的90%，土地交付后3个月内，且搬迁项目实际发生的账面投入达到搬迁补助总金额之日起30日内，收到补助总额剩余的10%。

因公司办公研发及建德市城东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开发建设需要，经双方协商，对原协议进行补充。该事项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授权法定代表人签署相关协议。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补充协议内容如下：（1）原协议约定建德市城东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收回公司位于建德市洋溪街道（新华基地）的土地使用权总用地200608平方米（300.91亩），现因公司办公研发需要保留总部用地面积25108平方米（37.66亩），其余175500平方米（263.25亩）用地按原协议收回；（2）原协议约定搬迁补助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8421.35万元，扣除公司保留总部用地搬迁补助资金人民币2305.5万元，最终公司新华基地搬迁补助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6115.85万元。截至本协议签订日，建德市城东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已支付公司搬迁补助资金人民币11052.81万元，剩余搬迁补助资金人民币5063.04万元尚未支付；（3）公司保留用地25108平方米（37.66亩）可先行分割办证并使用。公司东北区35473平方米（约53.21亩）于2024年7月31日前完成交付，剩余北区126836平方米（约190.25亩）按土地土壤修复完成后交付，取得生态环境部门出具的移出污染地块名录的函后30日内，支付公司搬迁补助资金4658.75万元，剩余约13191平方米（约19.79亩）需完成土地土壤调查，视调查情况确定后续工作，待取得生态环境部门出具的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情况并收到移出污染地块名录的函后30日内，支付公司剩余搬迁补助资金404.29万元。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累计收到补助款项11,052.81万元，计入“长期应付款”核算，公司累计发生搬迁支出4,204.16万元，冲减相应长期应付款，冲减后长期应付款余额为6,848.65万元。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1、应收账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	190,406,257.70	121,076,666.14
1年以内小计	190,406,257.70	121,076,666.14
1至2年	2,238,097.31	213,516.00
2至3年		
3年以上	1,562,865.01	1,562,865.01
合计	194,207,220.02	122,853,047.1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82,389.00	0.35	682,389.00	100.00		682,389.00	0.56	682,389.00	100.00	
其中：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82,389.00	0.35	682,389.00	100.00		682,389.00	0.56	682,389.0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93,524,831.02	99.65	9,716,963.44	5.02	183,807,867.58	122,170,658.15	99.44	6,446,819.75	5.28	115,723,838.40
其中：										
按信用特征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93,524,831.02	99.65	9,716,963.44	5.02	183,807,867.58	122,170,658.15	99.44	6,446,819.75	5.28	115,723,838.40

合计	194,207,220.02	/	10,399,352.44	/	183,807,867.58	122,853,047.15	/	7,129,208.75	/	115,723,838.40
----	----------------	---	---------------	---	----------------	----------------	---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镇江市东兴化工有限公司	682,389.00	682,389.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682,389.00	682,389.00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190,406,257.70	8,612,677.69	5.00
1至2年	2,238,097.31	223,809.73	10.00
3年以上	880,476.01	880,476.01	100.00
合计	193,524,831.02	9,716,963.44	5.0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组合账面余额 18,152,703.82 元，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为 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82,389.00					682,389.00
按组合计提	6,446,819.75	3,270,143.69				9,716,963.44

提坏账准备						
合计	7,129,208.75	3,270,143.69				10,399,352.4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6	10,771,038.14		10,771,038.14	5.55	538,551.91
客户 7	9,792,161.21		9,792,161.21	5.04	489,608.06
客户 8	7,408,185.50		7,408,185.50	3.81	370,409.28
客户 9	5,816,324.02		5,816,324.02	2.99	290,816.20
客户 10	5,036,374.25		5,036,374.25	2.59	251,818.71
合计	38,824,083.12		38,824,083.12	19.99	1,941,204.16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807,846,202.73	795,486,714.20
合计	807,846,202.73	795,486,714.2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	806,334,972.05	794,073,296.76
1年以内小计	806,334,972.05	794,073,296.76
1至2年	1,610,000.00	1,500,000.00
2至3年	111,712.80	111,712.80
3年以上	333,775.00	333,775.00
合计	808,390,459.85	796,018,784.56

(2). 按款项性质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602,859.00	622,859.00
往来款	806,021,666.47	793,777,666.44
应收暂付款	1,511,712.80	1,606,546.32
其他	254,221.58	11,712.80
合计	808,390,459.85	796,018,784.56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14,781.52	150,000.00	367,288.84	532,070.36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80,500.00	80,500.00		
--转入第三阶段		-11,171.28	11,171.28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81,686.76	-58,328.72	-11,171.28	12,186.76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6月30日余额	15,968.28	161,000.00	367,288.84	544,257.12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32,070.36	12,186.76				544,257.12
合计	532,070.36	12,186.76				544,257.1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宁夏新化化工有限公司	54,584,391.58	6.75	往来款	1年以内	
	639,513,585.14	79.11		1-2年	
杭州中荷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24	往来款	1-2年	
	4,380,932.57	0.54		2-3年	
	77,500,000.00	9.59		3年以上	
浙江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800,000.00	0.1	押金保证金	3年以上	200,000.00

建德市大洋镇人民政府	1,500,000.00	0.19	应收暂付款	1-2年	150,000.00
浙江新耀循环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47	往来款	1年以内	
合计	808,278,909.29	99.99	/	/	350,000.00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90,501,458.05		490,501,458.05	460,872,747.85		460,872,747.85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35,920,626.03		35,920,626.03	36,266,794.50		36,266,794.50
合计	526,422,084.08		526,422,084.08	497,139,542.35		497,139,542.35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江苏新化公司	120,071,545.32			120,071,545.32		
宁夏新化公司	160,071,545.32			160,071,545.32		
馨瑞香料公司	41,305,777.32	29,628,710.20		70,934,487.52		
江西新信公司	36,594,460.03			36,594,460.03		
中荷环境公司	21,777,787.34			21,777,787.34		
新伽玛公司	15,284,545.32			15,284,545.32		
浙江新兰公司	20,167,087.20			20,167,087.20		
新锂想公司	7,000,000.00			7,000,000.00		
中景辉公司	33,500,000.00			33,500,000.00		
新耀循环公司	5,100,000.00			5,100,000.00		
合计	460,872,747.85	29,628,710.20		490,501,458.05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同创热电公司	35,380,421.09			-326,886.15						35,053,534.94	
新成化学公司	886,373.41			-19,282.32						867,091.09	
小计	36,266,794.50			-346,168.47						35,920,626.03	
合计	36,266,794.50			-346,168.47						35,920,626.03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54,704,124.21	725,315,575.50	755,601,969.01	606,077,406.35
其他业务	14,539,272.02	8,695,025.17	13,958,293.43	11,534,647.07
合计	869,243,396.23	734,010,600.67	769,560,262.44	617,612,053.42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0,000,000.00	110,0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46,168.47	-97,172.40
理财产品收益		839,585.89
子公司资金占用利息	3,448,030.14	2,827,553.64
股份回购手续费	-6,419.44	
合计	83,095,442.23	113,569,967.13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5,730.1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7,534,438.2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58,945.40	
减：所得税影响额	854,845.4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97,184.02	
合计	6,625,624.07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54	0.80	0.7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25	0.76	0.74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应思斌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4年8月13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